

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Lvjia Timber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四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落叶松、樟子松板材，目前我国森林有效供给既难以满足国家生态安全需求，也难以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木材需求。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接近 50%，虽然目前公司原材料供应较为稳定，但人工、物流成本的增加及原材料进出口政策变动可能导致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影响。

### 二、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直接下游是木门窗制造行业，间接下游是房地产行业。建筑外窗作为建筑物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需求规模与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相关性较高，而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主要受国家房地产开发投资政策影响。近年来，国家与地方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抑制房地产市场投机的调控措施，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可能受到扼制，并传导给上游行业。

### 三、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属于木材加工行业，主要原材料中板材为易燃物。公司作为重点防火单位，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设置了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了专业的防火设施，以加强对原材料储存、运输和使用过程中的安全管理。但基于行业的特殊性，仍存在安全生产的风险。

### 四、部分土地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有 14,532 平方米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其地上建筑物也未办理房产证；位于棣国用（2011）第 11189 号土地上的餐厅和宿舍尚未办理房产证。虽然公司已取得主管部门相关说明，证明公司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为工业用地，公司不存在违法占地行为，建筑物未被认定为非法建筑，未列入拆迁范围，但仍存在无法取得相关权证的风险。

### 五、对外担保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山东省阳信县中亚商贸有限公司、无棣欧亚银行贷款 6,11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占 2015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 24.58%。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已解除对外担保 3,110.00 万元。目前，上述对外担保未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若被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可能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 六、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关联方的购销业务，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对关联方的材料采购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分别为 61.07%、16.65%、85.82%。公司 2015 年 1-10 月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阳信欧亚）的采购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况。

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接近 50%，面临进口受限与国内短缺问题。我国已经于 2014 年在黑龙江试点，2017 年底将部署全部停止全国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由于公司关联方阳信欧亚、无棣欧亚为木质家具生产企业，公司为保证原材料供应，从关联方以市场价采购木材。目前公司已通过收购远东控股的部分股权，间接参股木材生产商欧亚森林，实现了大部分板材从俄罗斯直接进口，小部分板材从周边省市县供应商处采购的格局。

**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如果本公司不能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协议做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则可能对本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 七、未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为 17 名员工购买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项社会保险，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其他 113 名员工因已参加新农村保险（新农合、新农保）或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尽管无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未受到劳动主管部门的处罚，但仍不排除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在职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等风险。

## 八、短期偿债能力较低的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3.35、2.03、0.35，速动比率分别为3.19、1.88、0.33，均呈现下降趋势。2014年新增短期银行借款和应付票据是当年比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整合供应渠道，2015年新增2.62亿元长期股权投资，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进一步大幅下降，短期偿债压力较大。若公司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较低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使得公司面临短期偿债的风险。

### 九、票据融资不规范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了签发融资性票据的方式进行融资，截至2015年10月31日，应付票据余额8,200.00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规范的应付票据余额2,500.00万元。该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的规定。虽然公司未因过往期间该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但仍存在因此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 十、应交税费尚未缴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对公司财务的会计核算差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调整，补提以前年度土地税、房产税、印花税、营业税及附加税费共计416万元。上述会计差错产生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会计人员的疏忽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不健全，公司不存在偷逃税款的主观故意。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补缴税费316.39万元，滞纳金19.84万元。剩余税金因税务机关未确认，尚无法缴纳。公司正在积极与主管税务机关沟通落实相关的审计调整事项的纳税申报工作，在税务机关依法确认应缴纳税款后，公司将依法缴纳相应税款。

## 目 录

释 义.....	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5
一、公司基本情况.....	5
二、本次挂牌情况.....	6
三、公司股权结构.....	8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9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39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3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7
一、公司业务概况.....	47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55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0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75
五、公司商业模式.....	88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9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0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10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108
四、公司独立情况.....	109
五、同业竞争.....	110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112
七、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1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2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122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22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35
四、最近二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64
五、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165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70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78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08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8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20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20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22
十三、风险因素.....	22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29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31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3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33
五、评估机构声明.....	234
第六节 附件.....	235

##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绿嘉股份	指	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绿嘉有限	指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欧亚集团	指	阳信欧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丁振颜
无棣欧亚	指	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阳信欧亚	指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欧亚制漆	指	阳信县欧亚制漆有限公司
欧亚森林	指	（俄罗斯）欧亚森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远东控股	指	（香港）远东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远东森工	指	（英属维尔京群岛）远东森林工业有限公司
中意森科	指	中意森科木结构有限公司
黄河创业	指	山东黄河三角洲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除有前缀外，均指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除有前缀外，均指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除有前缀外，均指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除有前缀外，均指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指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
和信会所、审计机构	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集成材	指	用板材或小方材按木纤维平行方向，在厚度、宽度和长度方向胶合而成的木材制品，与木质工字梁，单板层积材同为三种主要的工程材产品之一
锯材	指	伐倒木经打枝和剥皮后的原木或原条，按一定的规格要求加工后的成材称为锯材。包括整边锯材、毛边锯材、板材、枋材等
出材率	指	原始坯料在被加工成成品后的量与原始坯料量之比。一般有规格的(或成型的)原材料，再次加工切割，就会有出材率，就是能用的有多少，剩下不能用的，就是损耗。
FSC 森林认证	指	木材认证，是一种运用市场机制来促进森林可持续经营，实现生态、社会和经济目标的工具。FSC 森林认证包括森林经营认证 (Forest Management, FM) 和产销监管链认证 (Chain of Custody, COC)。
FSC (COC) 认证	指	即产销监管链认证，是对木材加工企业的各个生产环节，包括从原木的运输、加工到流通整个链条进行鉴定，以确保最终产品源自于经过认证的经营良好的森林。通过认证后，企业有权在其产品上标明认证体系的名称和商标，即森林产品认证的标签。
四面刨	指	一种木工机床类的刨床产品。主要用于加工木方、木板、装饰木线条、木地板等木制品，对木材的上下及侧面进行刨光处理。
指接材	指	由多块木板端面采用锯齿状接口，类似两手手指交叉对接，纵向拼接而成。采用指接工艺，可以将短小的材料拼接成比较大的材料，大大提高材料的利用率。

单板层积材 (LVL)	指	用旋切的厚单板，经施胶、顺纹组坯、施压胶合而得到的一种结构材料
指接机	指	一种生产集成材的关键设备，主要用于短木材的接长，特别适用于建筑短方木的接长再利用。
本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Lvjia Timber Co., Ltd.

法定代表人：傅连刚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年7月2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9月15日

注册资本：23,976.82万元

住 所：山东省滨州市无棣经济开发区

邮 编：251900

电 话：0543-8580888

传 真：0543-8222315

电子邮箱：sdljsg@sohu.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赵加忠

所属行业：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属于制造业中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的细分行业单板加工（分类代码：C2013）；参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的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分类代码：C20）。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中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的细分行业单板加工（分类代码：C2013）。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原材料业中纸类与林业产品业的细分行业林业产品（分类代码：11101510）。

经营范围：木材、板材、木塑、集成材、非结构集成材、承重性集成材、木窗、木梁、木制别墅、木制胶合组件、定向刨花板的生产、销售；木材、木塑、纸浆购销；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集成材制品、指接条以及成品实木窗的生产与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55893576-1

## 二、本次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39,768,2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

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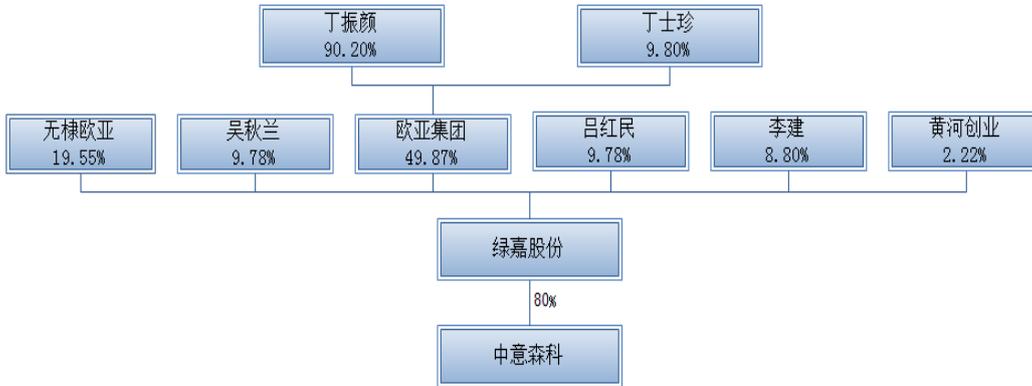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锁定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满一年，根据《公司法》和《业务规则》相关规定，由于目前公司全部股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的锁定作出严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的安排。本次挂牌后公司可公开转让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挂牌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欧亚集团	-	119,564,400	49.87	无	0
2	无棣欧亚	-	46,888,000	19.55	无	0
3	吴秋兰	董事	23,444,000	9.78	无	0
4	吕红民	-	23,444,000	9.78	无	0
5	李建	董事	21,099,600	8.80	无	0
6	黄河创业	-	5,328,200	2.22	无	0
合计		-	239,768,200	100.00		0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公司子公司

中意森科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意森科木结构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滨州市阳信县幸福一路北首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丁世凯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桥梁、园亭、胶合木梁系列、木结构产品及系列构件加工、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0328385960T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中意森科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绿嘉股份	4,000.00	80.00
南京工大木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公司参股公司

远东控股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香港）远东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吴占鸣
股本	12,700.20 万股
注册号	2261247
注册日期	2015 年 7 月 10 日
地址	香港湾仔谢斐道 414-424 号中望中心 C 单元 16F。
公司持股情况	绿嘉股份持股 42.52%。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欧亚集团持有公司 49.87%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丁振颜先生持有欧亚集团 90.2%股份，通过欧亚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49.87%的股份，其控制的表决权足以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欧亚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阳信欧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滨州市阳信县阳城幸福一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	丁振颜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餐桌、餐椅、油漆及木器系列产品购销；以及与上述经营项目相关的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 年 3 月 24 日
注册号	371622228001955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欧亚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丁振颜	18,040.00	90.20	货币
丁士珍	1,960.00	9.80	货币
合 计	20,000.00	100.00	

丁振颜，男，195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7年6月至1980年12月，任职于阳信县河流乡供销社；1981年1月至1993年6月，任阳信兴鲁衬衣厂厂长；1993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山东射频电缆厂厂长；2000年12月至今，任阳信欧亚执行董事；2004年3月至今，任欧亚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年10月至今，任山东博森源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月至今，任阳信县鹏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3、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阳信欧亚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	欧亚制漆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	美国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4	黄河集团实业（俄罗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5	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6	俄罗斯捷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7	（俄罗斯）天源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8	美国 YX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9	阳信县鹏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0	山东博森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1	远东森工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12	欧亚森林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13	远东控股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14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 (1) 阳信欧亚

公司名称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阳信县城北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丁振颜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餐桌、餐椅、实木门、木器系列产品，原木、板材及纸浆购销，以及与上述经营项目相关的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12日
注册号	371600400001014
欧亚集团持股情况	欧亚集团持股 76%

## (2) 欧亚制漆

公司名称	阳信县欧亚制漆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阳信县幸福一路二号
法定代表人	李艳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油漆和各种涂料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2年01月16日
注册号	371622228001176
欧亚集团持股情况	欧亚集团持股 90%

## (3) 美国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名称	美国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00 万美元
住所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市
经营范围	木制家具系列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批准单位	商务部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号	商境外投资证第 370020140056 号
批准文号	鲁商审[2014]44 号（增资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2014 年 2 月 20 日（增资批准日期）
经营年限	20 年
欧亚集团控制情况	阳信欧亚持股 100%，欧亚集团通过阳信欧亚实现间接控制。

## (4) 黄河集团实业（俄罗斯）有限公司

名称	黄河集团实业（俄罗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46 万美元
住所	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列索西比尔斯克市
经营范围	各种规格材的生产和销售
批准单位	商务部

批准证书号	(2005) 商合境外企证字第 000284 号
批准文件	鲁外经贸境外字[2005]201 号 (增资批准文件)
批准日期	2005 年 4 月 20 日 (增资批准时间)
经营年限	15 年
欧亚集团控制情况	阳信欧亚持股 100%，欧亚集团通过阳信欧亚实现间接控制。

## (5) 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满市进口木材工业园区内 205 站东
法定代表人	丁振颜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建材、木材及木材加工、家具制造、蔬菜水果、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批发零售。(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成立日期	2003 年 6 月 02 日
注册号	150781000028478
欧亚集团持股情况	欧亚集团持股 60%

## (6) 俄罗斯捷润有限公司

名称	俄罗斯捷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
住所	俄罗斯联邦伊尔库茨克州，喀扎琴斯克—林斯基区，马吉斯特拉里镇，1 号小区 20 号楼 6 号办事处。
经营范围	板材加工、家具制造、纸浆生产以及相关领域的服务、生产、经营、进出口贸易等。
批准单位	商务部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号	商境外投资证第 3700201200019 号
批准文号	鲁境外投资[2012]00015 号
批准日期	2012 年 2 月 8 日
经营年限	20 年
欧亚集团持股情况	欧亚集团持股 100%

## (7) (俄罗斯) 天源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俄罗斯) 天源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
住所	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列索西比尔斯克市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各种规格材

批准单位	商务部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号	商境外投资证第 3700201200196 号
批准文号	鲁境外投资[2012]00138 号（增资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2012 年 9 月 5 日（增资批准时间）
经营年限	15 年
欧亚集团控制情况	阳信欧亚持股 100%，欧亚集团通过阳信欧亚实现间接控制。

## (8) 美国 YX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美国 YX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47 万美元
住所	美国伊利诺伊州
经营范围	主要采购进口家具，美国仓库仓储，零售店销售。
投资总额	由阳信欧亚集团和自然人付星共同出资 147 万美元设立，其中欧亚集团出资 75 万美元，付星出资 73 万美元。
批准单位	山东省商务厅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号	境外投资证第 N3700201400099 号
批准文号	鲁境外投资[2014] N00099 号
批准日期	2014 年 11 月 18 日

经营年限	长期
欧亚集团持股情况	欧亚集团持股 51%

## (9) 欧亚森林

名称	(俄罗斯) 欧亚森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142 万美元
住所	伊尔库斯克州, 喀扎琴斯克-林斯基区, 马吉斯特拉里镇, 1 号小区 20 号楼 6 号办事处
经营范围	森林采伐、板材加工、家具制造等。
欧亚集团控制情况	远东森工持股 99%, 欧亚集团通过远东森工实现间接控制。

## (10) 远东森工

公司名称	(英属维尔京群岛) 远东森林工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吴占鸣
股本	20,006.79 万股
注册号	1660515
注册日期	2011 年 7 月 12 日
注册地	P. O. •Box•957, Offshore•Incorporations•Centre, Road•Town, Tortola, British•Virgin•Islands.
欧亚集团控制情况	远东控股持股 63.48%, 欧亚集团通过远东控股实现间接控制。

## (11) 远东控股

公司名称	(香港) 远东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吴占鸣
股本	12,700.20 万股
注册号	2261247
注册日期	2015 年 7 月 10 日
地址	香港湾仔谢斐道 414-424 号中望中心 C 单元 16F。
欧亚集团控制情况	绿嘉股份持股 42.52%；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股 32.04%。欧亚集团通过控制绿嘉股份与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实现间接控制。

## (12) 阳信县鹏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阳信县鹏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住所	滨州市阳信县幸福一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	丁振颜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在阳信县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1月05日
注册号	371622200008598
欧亚集团持股情况	欧亚集团持股 30%，可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 (13) 山东博森源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博森源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青岛市保税区上海路聚盛写字楼 5227#
法定代表人	丁振颜
注册资本	1250 万美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合资)
经营范围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不含进口分销）。（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6年10月25日
注册号	3702004015745
欧亚集团持股情况	欧亚集团持股 41%

## (14)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名称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负责人	丁红梅

股本	50,000.00 美元
注册号	66769
注册日期	2014 年 2 月 10 日
地址	Trust Company Complex, Ajeltake Road, Ajeltake Island, Majuro, Republic of the Marshall Islands MH 96960 .
欧亚集团控制情况	欧亚集团持股 100%。

## (二)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持股 5%以上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欧亚集团	-	119,564,400	49.87	境内非国有法人
2	无棣欧亚	-	46,888,000	19.56	境内非国有法人
3	吴秋兰	董事	23,444,000	9.78	境内自然人
4	吕红民	-	23,444,000	9.78	境内自然人
5	李建	董事	21,099,600	8.80	境内自然人
6	黄河创业	-	5,328,200	2.22	境内国有法人
合 计		-	239,768,200	100.00	-

2、公司现有股东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振颜之姨表外甥。除上述

关联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亲属等关联关系。

### 3、其他股东情况

#### (1) 无棣欧亚

公司名称	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住所	无棣县富路大街东首
法定代表人	张兵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餐桌、餐椅、实木门、木器加工、批发、零售；原木、板材及纸浆收购、批发、零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 年 6 月 9 日
注册号	371623228003569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无棣欧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张兵	1,530.00	51.00	货币
牛波	1,470.00	49.0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2) 吴秋兰，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 年 9 月出生，高中

学历。1976年12月至1979年12月，任无棣县粮食局办公室主任；1980年1月至1997年7月，任职于章丘市造纸厂，历任化验室科长、劳资科长、党委办公室主任、销售部经理；1997年8月至2006年11月，任金洲大酒店董事；2006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渤海（俄罗斯）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行政部部长；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董事。

### （3）吕红民

吕红民，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9月至1995年10月，任山东东宝保健品有限公司业务经理；1996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济宁大众保健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07年8月，任济南中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9月至2010年3月，任上海复聚卿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0年5月至今，任上海睿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李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9月出生，中专学历。2003年8月至2004年5月，任职于阳信欧亚电缆有限公司；2004年5月至2010年9月，任黄河集团（俄罗斯）实业有限公司运输设备管理部经理；2008年3月至今，任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山东阳信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董事。

### （5）黄河创业

公司名称	山东黄河三角洲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滨州市黄河五路357号
法定代表人	刘国印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b>经营范围</b>	向黄河三角洲开发建设项目和企业、单位投资；资产经营管理；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成立日期</b>	2010年3月30日
<b>注册号</b>	371600000000543

黄河创业的控股股东滨州市经济开发投资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股东为事业单位或财政局举办的企业，因此，黄河三角洲为国有控股企业。

根据《滨州市市级科技型中小企业风险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山东滨州科技型中小企业风险投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的职责包括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开展的尽职调查，审议和批准风险投资基金项目。

2015年5月29日，黄河创业召开股东会，决定以股权投资的方式投资绿嘉有限1000万元，其中532.82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67.1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占股2.22%。

2015年5月30日，山东滨州科技型中小企业风险投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召开第一届第二次会议，同意对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1000万元股权投资。

经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核查认为，黄河创业对绿嘉股份的投资行为合法有效。

### **（三）股东适格性及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具备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作为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公司股东承诺，所有股东均为名下所持公司股份的实际持有人，其所持股份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等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 （四）关于公司股东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基金投资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公司的股东并非私募投资基金，亦非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须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2010年7月，绿嘉有限设立

2010年6月22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鲁）登记私名预核字[2010]第387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1日，滨州华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滨华会事注验字（2010）第15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7月20日，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各出资人首次缴纳的出资2,0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0年7月22日，绿嘉有限在无棣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23010910002697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绿嘉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欧亚集团	8,000.00	1,600.00	80.00	货币
无棣欧亚	2,000.00	400.00	2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2,000.00	100.00	

##### 2、2010年9月，缴足实收资本

2010年9月1日，绿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缴足实收资本，其中：欧亚集团出资6,400.00万元，无棣欧亚出资1,600.00万元。

2010年9月3日，滨州华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滨华会事注验字(2010)第20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9月2日，绿嘉有限已收到各出资人缴纳的出资8,0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0年9月7日，绿嘉有限在无棣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绿嘉有限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欧亚集团	8,000.00	8,000.00	80.00	货币
无棣欧亚	2,000.00	2,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 3、2012年5月，绿嘉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2年5月25日，绿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0万元，其中：欧亚集团货币出资8,000万元，无棣欧亚出资2,000万元。

2012年5月28日，滨州华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滨华会事注验字(2012)第25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5月25日，绿嘉有限已收到各出资人缴纳的出资1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年5月28日，绿嘉有限在无棣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绿嘉有限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欧亚集团	16,000.00	80.00	货币
无棣欧亚	4,000.00	20.00	货币
<b>合 计</b>	<b>20,000.00</b>	<b>100.00</b>	

#### 4、2012年7月，绿嘉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2年7月18日，绿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变更为23,444.00万元，其中：欧亚集团货币出资2,755.20万元，无棣欧亚出资688.80万元。

2012年7月19日，滨州华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滨华会事注验字（2012）第35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7月18日，绿嘉有限已收到各出资人缴纳的出资3,444.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年7月20日，绿嘉有限在无棣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绿嘉有限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欧亚集团	18,755.20	80.00	货币
无棣欧亚	4,688.80	20.00	货币
<b>合 计</b>	<b>23,444.00</b>	<b>100.00</b>	

#### 5、2015年4月，绿嘉有限股权转让

2015年3月28日，绿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欧亚集团将其持有的2,344.40万元股权转让给吴秋兰、2,344.40万元股权转让给吕红民、2,109.96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李建。

2015年3月28日，欧亚集团与吴秋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绿嘉有限 2,344.40 万元股权以 2,344.40 万元价格转让给吴秋兰；与吕红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绿嘉有限 2,344.40 万元股权以 2,344.40 万元价格转让给吕红民；与李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绿嘉有限 2,109.96 万元股权以 2,109.96 万元价格转让给李建。

2015 年 4 月 21 日，绿嘉有限在无棣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绿嘉有限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欧亚集团	11,956.44	51.00	货币
无棣欧亚	4,688.80	20.00	货币
吴秋兰	2,344.40	10.00	货币
吕红民	2,344.40	10.00	货币
李建	2,109.96	9.00	货币
<b>合 计</b>	<b>23,444.00</b>	<b>100.00</b>	

#### 6、2015 年 6 月，绿嘉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6 月 10 日，绿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变更为 23,976.82 万元，由新股东黄河创业以货币方式出资 532.82 万。

2015 年 6 月 16 日，绿嘉有限与黄河创业签订增资协议，黄河创业向绿嘉有限投资 1000 万元，其中 532.82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467.1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8 月 7 日，滨州华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滨华会事注验字（2015）第 1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6 月 17 日，绿嘉有限已收到出资人缴纳的出资 1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其中 532.82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467.1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7 月 30 日，绿嘉有限在无棣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绿嘉有限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欧亚集团	11,956.44	49.87	货币
无棣欧亚	4,688.80	19.56	货币
吴秋兰	2,344.40	9.78	货币
吕红民	2,344.40	9.78	货币
李建	2,109.96	8.80	货币
黄河创业	532.82	2.22	货币
<b>合 计</b>	<b>23,976.82</b>	<b>100.00</b>	

本次增资的对赌条款情况：

在本次增资过程中，增资方黄河创业（甲方）、公司股东欧亚集团（乙方）及无棣欧亚（丙方）在增资协议中约定了对赌条款，主要内容包括如下：

#### （1）业绩承诺

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7,700.00 万元。若公司 2015 年、2016 年均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由乙方及丙方对甲方根据约定实施股权回购，回购利率年化 15%；或按 2016 年实际完成净利润乘 7.5 倍市盈率调整估值，并由乙方、丙方连带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无偿的股权补偿。

#### （2）退出安排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回购其所持目标公司股权：

1) 公司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2 年内未能实现本协议各方均认可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 本次增资前的公司股东出现重大个人诚信问题（如：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公司的核心业务发生重大变化。

4) 目标公司与其他方（包括但不限于其关联公司等）进行有损于甲方利益的交易或担保行为。

5) 本次增资前的公司股东在除公司以外的其他关联公司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经营活动。

6) 公司被托管或进入破产程序。

7) 2015 年、2016 年目标公司均未能完成约定的盈利目标。

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

上述条款为公司的股东欧亚集团与无棣欧亚与增资方山东黄河三角洲创业发展有限公司附条件股份转让条款，双方本着意思自治的原则自愿订立，内容不影响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条款合法有效。假使条件成就，执行该条款，因黄河创业所持有公司股权仅占公司股本的 2.22%，即使回购或进行业绩对赌补偿股权也不会造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影响挂牌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

对赌条款内容触发股权回购或股权补偿的经营业绩条件为：2015 年、2016 年目标公司均未能完成约定的盈利目标，因此，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清晰，股权不存在纠纷。

7、2015 年 9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8 月 20 日，绿嘉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5年9月9日，绿嘉有限取得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鲁）名称变核私字[2015]第103576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5日，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和信审字[2015]第000758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6月30日，绿嘉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244,637,256.53元。

2015年9月8日，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鲁铭润评报字（2015）第075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6月30日，绿嘉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271,402,087.88元。

2015年9月8日，绿嘉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约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绿嘉有限截至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44,637,256.53元以1.0203:1的比例折合成股本239,768,200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各股东以各自持有的绿嘉有限的出资额所对应的净资产值折合为拟成立的绿嘉股份的股份。

2015年9月9日，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和信验字（2015）第00012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绿嘉股份（筹）已收到全体股东所出资的截至2015年6月30日绿嘉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244,637,256.53元，折合股本239,768,200股，每股面值1元，作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余额4,869,056.53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9月10日，绿嘉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

2015年9月15日，绿嘉股份取得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1623200005088号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欧亚集团	119,564,400	49.87	净资产
无棣欧亚	46,888,000	19.55	净资产
吴秋兰	23,444,000	9.78	净资产
吕红民	23,444,000	9.78	净资产
李建	21,099,600	8.80	净资产
黄河创业	5,328,200	2.22	净资产
合 计	239,768,200	100.00	

经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核查认为，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减资情形；公司历次增资及转让行为均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合法、合规。

## （二）中意森科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中意森科的设立

2014年12月17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国）登记内名预核字[2014]第10794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中意森科木结构有限公司。”

2015年1月7日，中意森科在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7160020005027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意森科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方式
---------	-----------	-----------	--------

丁世凯	4,000.00	80.00	货币
李化常	1,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 (2) 2015年8月，中意森科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0日，中意森科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1）丁世凯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40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80%）转让给绿嘉木塑，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经营范围变更为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建筑装饰材料生产、销售；桥梁、园亭、胶合木梁系列、木结构产品及系列构件加工、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8月20日，丁世凯与绿嘉木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丁世凯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40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80%）以4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绿嘉木塑。

2015年8月24日，中意森科在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中意森科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方式
绿嘉木塑	4,000.00	80.00	货币
李化常	1,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 (3) 2015年10月，中意森科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0月23日，中意森科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绿嘉股份将其持有

的中意森科 40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80%）转让给丁世凯，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 年 10 月 23 日，绿嘉股份与丁世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绿嘉股份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 40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80%）以 4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丁世凯。

2015 年 10 月 23 日，中意森科在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中意森科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方式
丁世凯	4,000.00	80.00	货币
李化常	1,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 （4）2015 年 12 月，中意森科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9 日，中意森科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李化常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 10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20%）转让给南京工大木结构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 年 12 月 1 日，李化常与南京工大木结构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化常同意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 10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20%）以 1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京工大木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9 日，中意森科在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中意森科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方式
---------	-----------	-----------	--------

丁世凯	4,000.00	80.00	货币
南京工大木结构科 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5) 2015年12月，中意森科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8日，中意森科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丁世凯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40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80%）转让给绿嘉股份，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年12月25日，丁世凯与绿嘉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40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80%）以4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绿嘉股份。

2015年12月29日，中意森科在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中意森科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方式
绿嘉股份	4,000.00	80.00	货币
南京工大木结构科 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2、中意森科股权代持及清理情况

(1) 股权代持的形成及解除

1) 股权代持的形成

2014年12月，欧亚集团与丁世凯、李化常约定，由丁世凯和李化常代欧亚集团出资成立中意森科木结构有限公司，以丁世凯和李化常为名义股东在工商局登记备案。

## 2) 股权代持的解除

2015年12月，丁世凯根据欧亚集团的指令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股权转让给绿嘉股份，李化常根据欧亚集团的指令将其持有的中意森科股权转让给南京工大木结构科技有限公司，并在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从而解除了代持关系。绿嘉股份和南京工大木结构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在工商登记注册的实际出资人，股权代持关系清理完毕。

### (2) 股权代持的合法性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二十五条“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出资人与名义出资人订立合同，约定由实际出资人出资并享有投资权益，以名义出资人为名义股东，实际出资人与名义股东对该合同效力发生争议的，如无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人民法院应当认定该合同有效”。

2016年1月，欧亚集团与丁世凯、李化常就双方代持关系出具了股权代持及转让情况说明，书面确认：丁世凯和李化常仅为在工商登记注册的名义股东，欧亚集团为实际股东，丁世凯和李化常在欧亚集团的授权下行使各项股东权利。双方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已于2015年12月解除，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双方不存在股权纠纷。

经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核查认为，欧亚集团与丁世凯、李化常之间代持关系的形成、变动以及最终的解除，均系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且该行为不存在《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欺诈、胁迫及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者第三人利益等情形，也不存在任何非法目的，故双方之间的代持行为是合法有效的，不存在潜在的股份纠纷。

### （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5年10月，绿嘉股份购买远东控股42.52%股权。

#### 1、远东控股基本情况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公司参股公司”。

#### 2、参股远东控股的原因

由于近年我国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对林区进行禁伐、限伐，至2017年全国将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木材供应局势趋紧将更加明显。欧亚森林为公司未来主要原材料供应商，远东控股通过其子公司远东森工控制欧亚森林99%的股份，本次公司参股远东控股，有利于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符合公司利益最大化。

#### 3、股权收购的决策和执行程序

2015年10月2日，绿嘉股份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绿嘉股份购买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远东控股5,400万股股权，并聘请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作为远东控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机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015年10月27日，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鲁铭润评咨字（2015）第011号《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远东森林控股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对远东控股截至2015年10月26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远东控股截至2015年10月26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62,451.16万元，5400万股的股权评估值为26,553.62万元。

2015年10月27日，绿嘉股份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绿嘉股份以2.62亿元价格购买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远东控股5,400万股股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015年10月27日，远东控股召开股东会，同意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将其持有的 5,400 万股转让给绿嘉股份，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年10月27日，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与绿嘉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将其持有的远东控股 5,400 万股股权以 2.62 亿元转让给绿嘉股份。

本次变更后，远东控股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股）	出资比例（%）
1	绿嘉股份	5,400.00	42.52
2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4,069.00	32.04
3	海融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231.00	25.44
4	吴占鸣	0.20	0.002
合计		12,700.20	100.00

#### （四）公司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托管情况

2015年10月2日，绿嘉股份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股权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进行集中托管。

鉴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若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则公司股份将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解除托管。

公司股权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托管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过股本变动。

#### （五）公司设立及出资的合法合规性

经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核查认为，公司设立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资产审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立为股份公司时不存在以评估

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符合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均履行了合法有效的审议决策程序，均由验资机构出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亦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出资履行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历次出资合法合规。

#### （六）公司股票发行及转让行为的合法合规性

经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核查认为，股份公司及中意森科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纠纷或风险；公司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的情形。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傅连刚	董事长	2015年9月10日-2018年9月9日
2	吴秋兰	董事	2015年9月10日-2018年9月9日
3	丁红梅	董事	2015年9月10日-2018年9月9日
4	李建	董事	2015年9月10日-2018年9月9日
5	张金杰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15年9月10日-2018年9月9日
6	杨德香	财务总监	2015年9月17日-2018年9月16日
7	丁世华	监事会主席	2015年9月10日-2018年9月9日
8	王来民	监事	2015年9月10日-2018年9月9日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9	张俊霞	监 事	2015年9月10日-2018年9月9日
10	赵加忠	董事会秘书	2015年9月17日-2018年9月16日
11	刘志奎	核心技术人员	--
12	程学岭	核心技术人员	--
13	张胜军	核心技术人员	--
合 计			

除丁红梅与李建为表兄妹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配偶、直系血亲及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等关联关系。

#### （一）董事基本情况

1、傅连刚，男，汉族，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4年8月至2007年10月，任职于阳信欧亚，历任销售部专员、销售部经理职务；2007年11月至2008年9月，任无棣欧亚办公室主任；2008年10月至2010年7月，任欧亚集团销售部经理；2010年8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董事长。

2、李建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3、丁红梅，女，汉族，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年9月至2010年9月，任Regenstrief Institute 统计分析师；2010年10月至2014年10月，任Invest Power Holdings Limited 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远东森工董事、董事会秘书。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董事。

4、吴秋兰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5、张金杰，男，汉族，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8月至2003年10月，任阳信欧亚电缆厂设备管理部部长；2003年11月至2006年1月，任黄河集团（俄罗斯）实业有限公司生产部主管；2006年2月至2007年2月，任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设备管理部主管；2007年3月至2008年2月，任阳信欧亚设备管理部部长；2008年3月至2010年5月，任欧亚森林规划建设设计师；2010年6月至2012年7月，任欧亚集团设备管理部经理；2012年8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董事、总经理。

## （二）监事基本情况

1、丁世华，男，汉族，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0年9月至2003年10月，任山东省阳信县棉纺厂设备管理部专员；2003年11月至2011年9月，任阳信欧亚设备管理部专员；2011年10月至2012年11月，任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设备管理部专员；2012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设备管理部专员。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监事会主席。

2、王来民，男，汉族，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7年8月至2002年10月，任阳信河流镇经委委员；2002年11月至2004年8月，任阳信县海纳服装厂生产管理部主管；2004年9月至2009年2月，任阳信欧亚生产部主任；2009年3月至2012年11月，任无棣欧亚生产部主管；2012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职于绿嘉有限生产部。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监事。

3、张俊霞，女，汉族，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0年10月至1998年3月，任职于山东省阳信县河流第一餐具厂，历任质检员、质检部科长；1998年4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阳信县美鼎餐具有限公司，历任质检员、质检部部长职务；2012年9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生产部分选组组长；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张金杰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2、杨德香，女，中国国籍，1976年1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11月至2001年9月，任山东欧亚电缆有限公司会计职务；2001年10月至2014年10月，任阳信欧亚会计职务；2014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财务负责人；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财务总监。

3、赵加忠，男，汉族，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12月至2000年5月，任山东超卓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专员；2000年5月至2003年9月，任阳信欧亚生产部经理；2003年9月至2005年5月，任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5年5月至2011年5月，任职于黄河集团（俄罗斯）实业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务；2011年5月至2013年6月，任欧亚森林生产总监；2013年6月至2015年9月，任阳信欧亚销售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董事会秘书。

### （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张金杰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2、刘志奎，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9年4月至2002年1月，任山东欧亚射频电缆厂技术员。2002年2月至2004年6月，任阳信欧亚设备部部长；2004年7月至2009年1月，任无棣欧亚设备部部长；2009年2月至2012年7月，任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设备部部长；2012年7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设备部部长；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设备部部长。

3、程学岭，男，197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9年2月至2004年12月，任北京和祥通实业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北京格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2年2月，从事个体经营；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任山东美悦门窗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2014年6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生产部副部长；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生产部副部长。

4、张胜军，男，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1年2月至2000年12月，任江河木业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2年3月至2007年2月，任霸州恒源科技林产品有限公司生产技术总管；2007年3月至2012年10月，任中林长乐集成材有限公司技术总工；2012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绿嘉有限生产部部长；2015年9月至今，任绿嘉股份生产部部长。

###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515,151,836.54	466,415,622.27	513,901,151.1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48,596,245.92	233,860,282.46	232,371,672.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248,596,245.92	233,860,282.46	232,371,672.47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0	0.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0	0.99
资产负债率（%）	51.74	49.86	54.78
流动比率（倍）	0.35	2.03	3.35
速动比率（倍）	0.33	1.88	3.19
项 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73,084,013.21	12,146,630.23	3,735,163.41
净利润（元）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019,403.90	-5,957,295.54	-3,956,802.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019,403.90	-5,957,295.54	-3,956,802.01
毛利率（%）	19.02	9.89	9.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0.6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1	-2.56	-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0	0.0063	0.0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0	0.0063	0.002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3.91	15.09	17.37
存货周转率（次）	4.48	0.56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80,240.29	-3,406,778.20	-21,822,932.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78	-0.015	-0.093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初应收票据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票据余额)/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9、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10、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11、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58号富顿中心A座2层

联系电话：010-56187938

传真：010-58670448

项目负责人：史学虎

项目组成员：史学虎、孙克、李淑凤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尹永政

联系地址：济南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8号楼西区16层

联系电话：0531-62323888

传真：0531-623238887

经办律师：李庆新、韩军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晖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广场18栋1201室

联系电话：0531-81666228

传 真：0531-81666227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士诚、王晓楠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葛岩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新宇路西侧世纪财富中心AB座816

联系电话：0531-67808727

传 真：0531-67808727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邵宁、王兴华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83

传 真：010-6388958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材制品、指接条以及成品实木窗的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未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10 月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35,163.41 元、12,146,630.23 元和 73,084,013.21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95%以上。

####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集成材制品、指接条以及成品实木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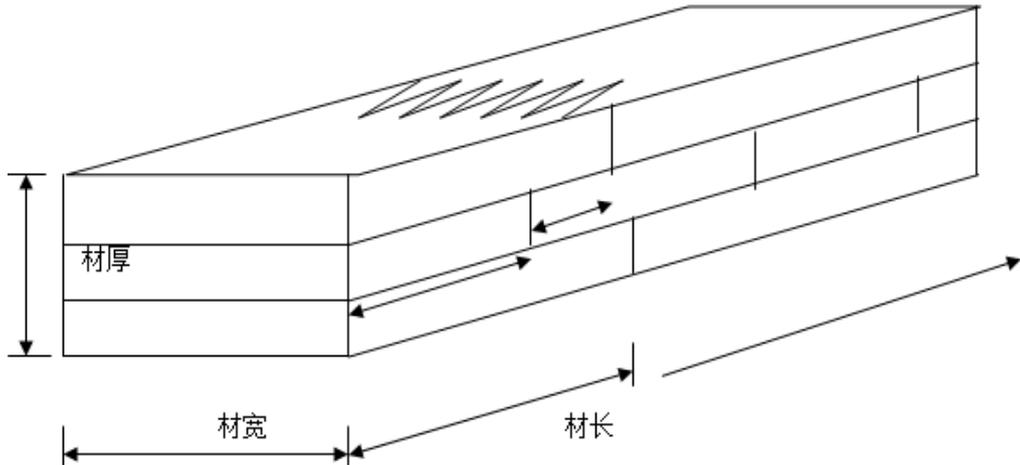
##### 1、集成材制品

集成材是用板材或小方材按木纤维平行方向，在厚度、宽度和长度方向胶合而成的木材制品，与木质工字梁，单板层积材同为三种主要的工程材产品之一。因其未改变木材本身的结构特性，仍是一种天然木材，不仅具有天然木材的质感，且外表美观，材质均匀，还克服了天然木材易翘曲、变形、开裂的缺陷，其物理性质优于天然木材，是一种人造板不可替代的新型板材。<sup>1</sup>按照用途和承载力分类，公司所生产的集成材分为非结构用集成材和结构用集成材。

以下是集成材的图例：

---

<sup>1</sup> 张金菊,申世杰. 集成材概述[J]. 木材加工机械, 2006, 2



### (1) 非结构用集成材

因公司非结构用集成材制品主要面向木窗厂商，用于制作木窗，因此也称为“窗框料”。非结构用集成材是一种家具和室内装饰用材，广泛地应用于家具、楼梯、扶手、门窗和室内装饰构件。目前，公司的非结构用集成材按照材质的不同分为落叶松集成材制品和樟子松集成材制品。

公司集成材产品图片如下：



落叶松集成材



樟子松集成材

公司生产的集成材产品可按照客户的不同要求制成所需不同规格，目前主要规格为 72mmx86mmx6000mm、72mmx72mmx6000mm、72mmx115mmx6000mm、63mmx86mmx6000mm、63mmx82mmx6000mm、63mmx115mmx6000mm。

### (2) 结构用集成材

胶合木梁是子公司中意森科的主营产品，是公司打破集成材制品品种单一劣势的有效举措之一。胶合木梁属于集成材分类中的结构用集成材，属于现代工程

木产品，具有轻巧、直度、强度和韧性更加一致等特性。其对木材的利用更为高效，结构强度更高，耐火性能更好，建筑设计更美观大方，广泛适用于木屋、木质别墅、教堂、体育馆、桥梁等大型木质结构的跨梁、主梁、屋顶椽梁等。

公司从德国 LEDINEK 公司引进先进的胶合木梁生产线，是国内引进的第一条全自动化胶合木梁生产线。所生产的胶合木梁产品截面从 300\*50mm 至 1300\*310mm 不等，最长产品长度可达 24 米。

胶合木梁产品图片如下：



## 2、指接条

指接条又称指接材，是以锯材、板材为原料经指榫加工、胶合接长制成的板方材。因接口像手指一样，因此称为指接条（指接材）。指接条和集成材的生产工艺相同，是没有经过胶厚的集成材。指接条既是一种产品，也是集成材的半成品，同时指接条和集成材一样，也广泛应用于家具、木门窗及装饰装修行业，因此有时指接条也被称为集成材。

公司指接条产品图片如下：



### 3、成品实木窗

公司所生产的木窗是以集成材为主要原材料的节能实木窗。公司全套引进德国豪迈（Homag）公司的木窗 CNG 加工生产线，以及意大利 FINITURE 公司的全自动油漆喷涂线，主要生产 IV68、IV78、IV90 系列，采用中空玻璃，双道密封以及欧洲“压合式”五金配置。该种木窗是节能、环保型木窗，具有特殊的隔热、隔音和装饰效果。

公司所生产的成品实木窗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图片
1	M001 IV90 系列 柚木防弹 节能门	本产品采用有“万木之王”之称的进口柚木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防弹加中空（具有良好的安全防暴节能保温性能）	

<p>2</p>	<p>C001 IV90 系列 柚木防弹 平开上悬 节能窗</p>	<p>本产品采用有“万木之王”之称的进口柚木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防弹加中空（安全防暴）</p>	
<p>3</p>	<p>C009 IV68 系列 落叶松节 能窗</p>	<p>本产品采用进口俄罗斯落叶松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4</p>	<p>C003 IV78 系列 落叶松节 能平开上 悬节能窗</p>	<p>本产品采用进口俄罗斯落叶松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5</p>	<p>C007 IV78 系列 柚木平开 上悬节能 窗</p>	<p>本产品采用“万木之王”之称的进口柚木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6</p>	<p>C005 IV78 系列 柚木弧形 对开节能 窗</p>	<p>本产品采用“万木之王”之称的进口柚木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7</p>	<p>C004 IV78 系列 落叶松外 方内弧对 开节能窗</p>	<p>本产品采用进口俄罗斯落叶松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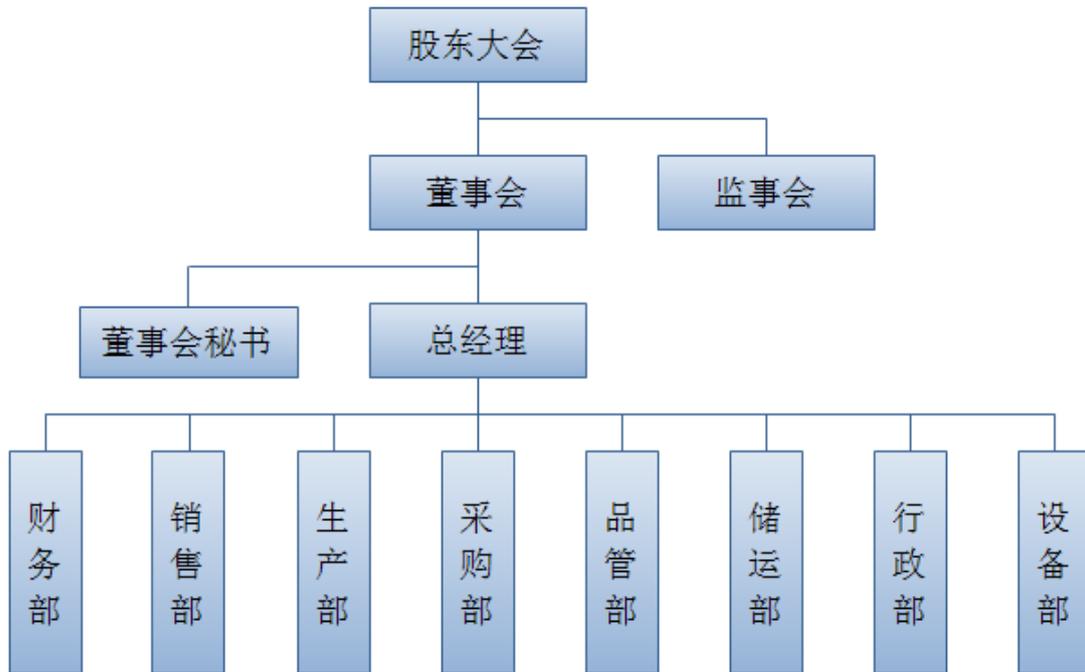
<p>8</p>	<p>C006 IV78 系列 柚木扇弧 平开上悬 节能窗</p>	<p>本产品采用“万木之王”之称的进口柚木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隔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9</p>	<p>C008 IV78 系列 落叶松扇 弧平开上 悬节能窗</p>	<p>本产品采用进口俄罗斯落叶松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10</p>	<p>ZDM002 IV78 系列 (431) 柚 木节能折 叠门</p>	<p>本产品采用“万木之王”之称的进口柚木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11</p>	<p>ZDM003 IV78 系列 (321) 落叶松节能折叠门</p>	<p>本产品采用进口俄罗斯落叶松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12</p>	<p>C002 IV78 系列 落叶松节能窗</p>	<p>本产品采用进口俄罗斯落叶松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13</p>	<p>TLM001 IV78 系列 柚木节能提升推拉门</p>	<p>本产品采用“万木之王”之称的进口柚木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p>14</p>	<p>C009 IV78 系列 落叶松平开上悬节能窗</p>	<p>本产品采用进口俄罗斯落叶松为主型材原料，德国原装进口五金，玻璃采用本公司特殊配置进口暖边铝条 6+12AR+6+12AR+6 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节能保温性能）</p>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 （一）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 （二）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销售部与新、老客户签订年度、季度或一次性供货合同，确定客户对产品的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等要求，生产部再根据要求制定详细的生产计划，结合库存原材料的情况，由采购部指派专门人员统一进行原材料采购。生产车间按照生产计划进行生产，品管部对原材料采购中的质量以及产品生产中、生产后的产品质量进行检测和控制，在原材料符合生产要求以及产品质量合格符合企业标准和客户要求后，准予原材料入库以及产品的出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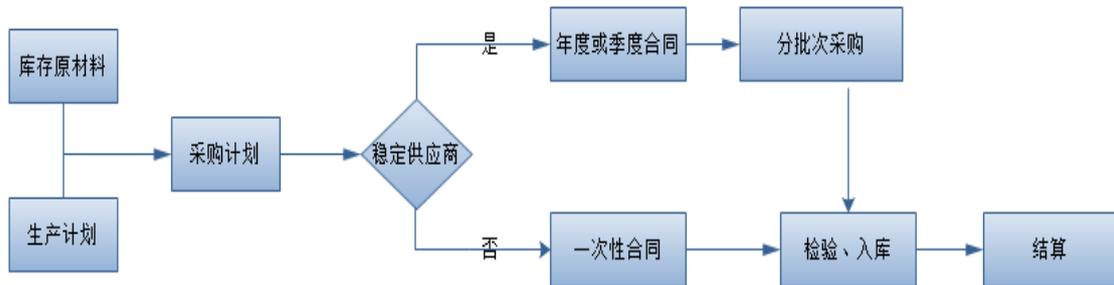
公司运营流程主要包括采购、生产、销售三个阶段。

#### 1、采购流程

公司所生产的集成材制品以及指接条主要是以落叶松和樟子松等板材为原

材料，采购部门结合生产计划以及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通过与上游客户签订年度或季度原材料采购协议的方式来保证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辅助原材料主要为胶黏剂、五金、油漆等，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需要随时向合格供应商采购辅助原材料，一般为 1-2 个月进行一次采购。同时，在采购计划之外，公司还会额外采购原、辅材料，以保证一定的原材料库存来适应市场的变化。公司无外协加工的情形。

原材料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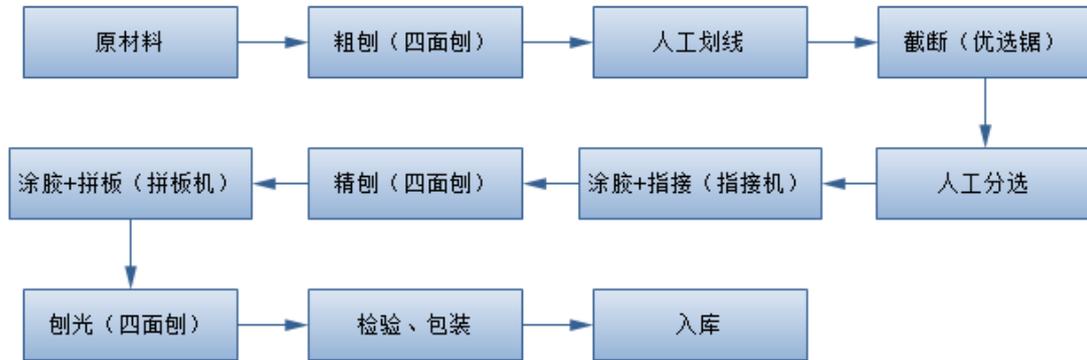


## 2、生产流程

### (1) 非结构用集成材

1) 粗刨：将原材料（板材）通过四面刨进行刨削；2) 人工划线：生产人员对板材进行人工等级划线；3) 截断：通过优选锯进行截断分类；4) 人工分选：生产人员按照相关标准对截断后的板材进行精密分选；5) 指接：通过指接机进行指榫加工和自动涂胶，并进行长度方向的指接；6) 精刨：通过四面刨对指接材进行精密刨削；7) 拼板：通过拼板机涂胶、拼板；8) 刨光：通过四面刨对拼板料进行最终刨削；9) 检验、包装及入库：最后经过检验合格后进行包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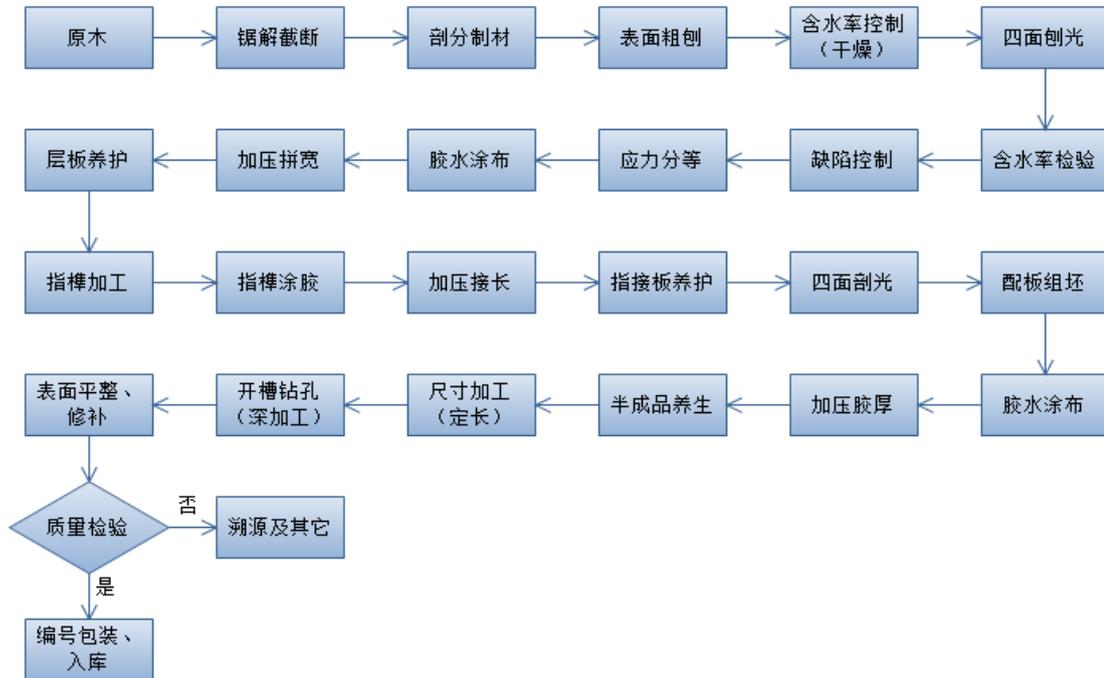
非结构用集成材的生产流程图如下：



## （2）结构用集成材

1) 锯解截断：根据所需板材长度用电锯将原木定长截断；2) 剖分制材：根据所需板材的宽度、厚度用带锯剖分层木；3) 表面粗刨：用重型双面刨把剖分后的板材厚度方向精确定尺、粗刨；4) 含水率控制：通过干燥窑，经过高温、高湿、通风等工艺控制并平衡木材含水率；5) 四面刨光：将干燥好的木材在宽度和厚度方向用四面刨进行四面刨光；6) 含水率检验：用含水率测量仪检查整批板材的平衡含水率；7) 缺陷控制：人工分选不合格的板材；8) 应力分等：人工分选并标注年轮方向；9) 胶水涂布：用布胶机在胶合面均匀布胶；10) 加压拼宽：用拼板机将板材拼板、胶合到木梁所需板材宽度；11) 层板养护：室温存放 72 小时使胶合达到最高强度；12) 指榫加工：用自动开榫机将板材端头开榫以便后续接长；13) 指榫布胶：用自动喷胶机将板材开好的榫均匀布胶；14) 加压接长：用自动接长机把短板材接长到木梁所需要的长度；15) 指接板养护：室温存放 24 小时使指接胶达到高强度；16) 四面刨光：通过四面刨将接好长度的指接条四面刨光；17) 配板组坯：通过人工分选将刨光好的指接条分组组合成木梁所需要的板材坯；18) 胶水涂布：用自动淋胶机把组坯好的板材分组均匀淋胶；19) 加压胶厚：用拼板机把淋好胶的板材拼压、胶合成所需要的木梁；20) 半成品养生：室温存放 72 小时使胶合达到最高强度；21) 尺寸加工：通过四面刨、截锯按一定标准将木梁四面刨光、长度定尺；22) 深加工：用垂直平行钻、万向锯以及加工中心加工出木梁五金连接件所需的孔位、槽口；23) 表面平整及修补：把加工好的木梁四面刨光，修补小的加工缺陷，涂装底漆；24) 质量检验：通过卡尺、盒尺和方尺，人工复核木梁规格；25) 编号包装：用打码机对木梁进行编号和生产日期的打码。

胶合木梁的生产流程图如下：



### (3) 指接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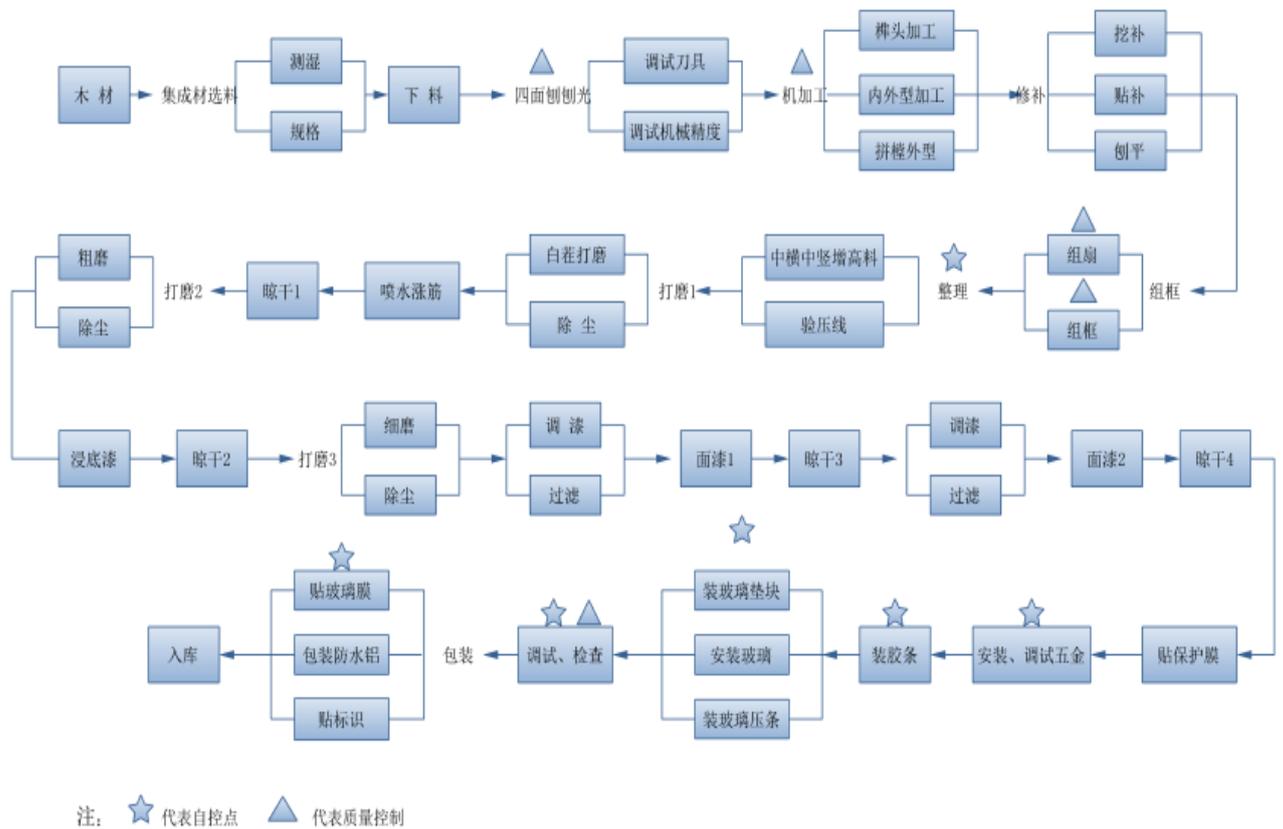
指接条的生产属于集成材制品生产环节中的必备一环，主要经过四面刨的精刨、人工划线、优选锯截断、人工分选、指接机涂胶和指接，最后通过四面刨精刨并经检验合格后入库。

### (4) 成品实木窗的生产流程如下：

1) 集成材选料：工作人员利用含水率测量仪、卡尺分选出适合该门窗生产的集成材；2) 下料：根据门窗尺寸用截锯将集成材定长截断；3) 四面刨光：根据所加工门窗系列用四面刨将集成材宽度、厚度精确定尺、刨光；4) 机加工：由德国豪迈加工中心完成门窗内外型的铣型及榫头打孔的加工；5) 修补：由挖补机将有缺陷的木料挖出，由制块机制出大小合适的木块填补；6) 组框：将加工中心加工完成的门窗料经组框机完成门窗框和扇的组装成型，并用 SFS 螺丝锁紧加固；7) 整理：人工整理、检验玻璃压线与门窗是否配套；8) 打磨 1：用电动砂光机将门窗及压条进行白茬打磨并除尘；9) 喷水涨筋：用喷枪将门窗表面均匀喷水；10) 打磨 2：用电动砂光机将喷水涨筋后的门窗打磨至光滑并除尘；11) 浸底漆：用自动喷漆线将门窗逐榫均匀浇淋底漆；12) 打磨 3：将喷完底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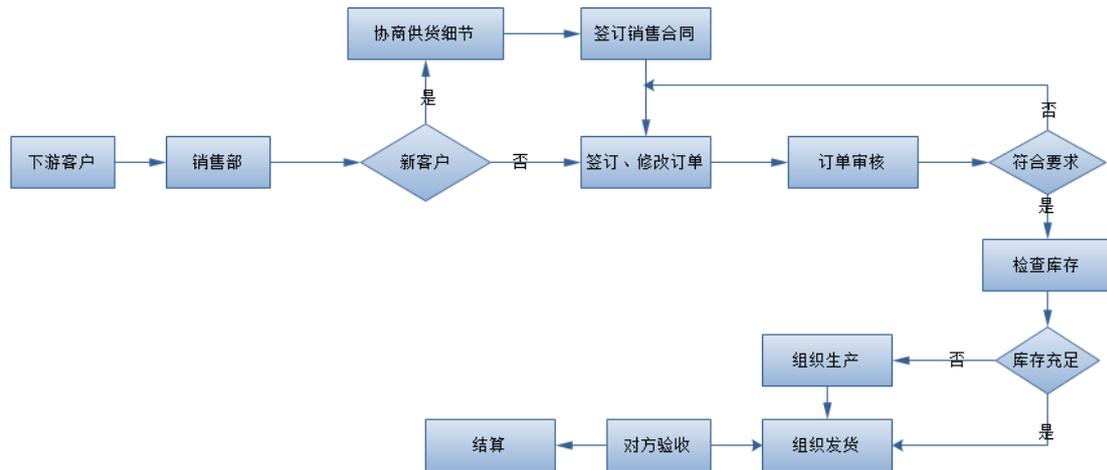
的门窗进行最后一次细磨并除尘；13) 面漆 1、2：工作人员根据选定的颜色使用喷枪均匀喷涂两遍面漆；14) 贴保护膜：将晾干后的门窗表面贴上专用门窗保护膜；15) 安装调试五金：利用扭力手电钻和五金装配台将门窗安装合适的五金并调试开启是否顺畅；16) 装胶条：工作人员使用胶条剪将胶条安装在合适的槽口内；17) 安装玻璃：工作人员将门窗的玻璃安装到位并固定玻璃压条；18) 调试，检查：工作人员调试、检验门窗的各项指标；19) 包装：将调试好的门窗贴玻璃保护膜、安装防水铝并张贴标识。

成品实木窗的生产流程图如下：



### 3、销售流程

公司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方式进行销售。公司销售人员通过电话以及走访等方式直接进行营销，公司与下游厂商签订年度、季度或者一次性销售合同，按照订单以及合同直接向其进行供货。销售流程图如下：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业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主要关键技术

###### （1）全自动分层式拼板技术

公司在传统拼板机的基础上，通过增加多工位程序，例如传动装置、电子感应装置，使得拼板机在连续性方面更强、速度方面更快，大大节约板材和胶黏剂用量。经改造后的拼板机克服了传统拼板机速度慢、一次只能完成单一长度集成材胶合，创造性地实现了一次性完成不同长度多段集成材的胶合，不仅节约了原材料，而且提高了生产效率。

###### （2）定量施胶技术

集成材制品制造过程中，施胶是否均匀直接影响产品的胶合质量。公司在传统的淋胶机上进行相关技术改造，通过增加高精度流量计监控胶黏剂的流量，并通过连续自动调节施胶泵的电机转速，使之与施胶板材的移动速度精密自动配合，能够实现配胶量比例稳定，加上经改造后的特殊淋胶头，实现开关的瞬间开启和关闭，大大节省了用胶量，同时提高了产品的胶合品质。

###### （3）木窗防盗、防撬技术

传统木窗在防盗、防撬方面存在功能缺陷，公司为提高木窗防盗、防撬系数，

经过研究、论证和实验，在木窗窗框周遭加入特殊材质的金属条，起到有效的防盗、防撬效果。

#### （4）环保设备改进技术

为了保证生产车间的环境卫生以及产品胶合质量，公司采用了以瑞典技术进行设计的刮板式高压自动节能变频除尘设备，能够按照设备的实际启动的用电功率进行自动变频调速，并且延长了设备的使用寿命，也大大降低了用电量。除尘设备性能的好坏直接影响到整个生产车间的安全，公司在除尘系统上安装了进口的格力康防爆系统，能够在 7 秒内自动扑灭管道中检测到的火星，避免引起除尘器爆炸。同时，公司经过严密论证，在漏风系数、管道与气流摩擦系数、管道曲率半径系数等方面进行重新设计改进，使环保设备除尘效果以及产品胶合效果更好。

## 2、公司产品及技术的可替代性

公司所处集成材行业，非结构用集成材的工艺技术相对较为成熟，门槛低，一般情况下具有一定的可替代性；结构用集成材（胶合木梁）由于应用领域的特殊性，对各方面标准的要求极高，能生产大型尺寸及高标准的胶合木梁厂家还在少数，产品可替代性较弱。目前市场上铝合金窗在隔热、保温、隔音等特性方面远不如以集成材等实木为原料制成的木窗，因此在节能、环保政策的要求下，实木窗的可替代性较弱。

目前，公司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技术改造、提高员工操作技能等多方面措施提升产品质量，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

## （二）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	------	------	------

房屋及建筑物	34,951,937.42	3,456,612.78	31,495,324.64
机器设备	69,031,958.98	3,113,476.30	65,918,482.68
运输设备	433,547.01	66,507.00	367,040.01
电子设备	41,581.19	37,323.16	4,258.03
<b>合计</b>	<b>104,459,024.60</b>	<b>6,673,919.24</b>	<b>97,785,105.36</b>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其中，房屋建筑物为公司位于滨州市无棣县开发五路东侧、星湖二路南侧的办公楼、加工车间以及仓库等。机器设备主要为四面刨、拼板机、优选锯、木窗生产线以及胶合木梁生产线。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基本稳定、处于良好运营状态，能够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 1、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60米高速四面刨	3	1,666,666.59	1,419,333.35	85.16%
2	自动输送带送料设备	6	253,846.14	216,175.50	85.16%
3	液压式四面旋转拼接机 (BHR4.4-62)	1	256,410.25	218,359.09	85.16%
4	液压式四面旋转拼接机 (BHR4.4-62加重型)	1	273,504.27	232,916.31	85.16%

5	节能变频除尘设备	1	106,8376.12	909,829.20	85.16%
6	威力高速刨铣机	1	605,128.23	515,327.19	85.16%
7	优选锯 OPTICUT PRO	1	602,991.47	513,507.67	85.16%
8	优选锯 OPTICUT 200	1	760,769.2	647,870.96	85.16%
9	螺旋压缩机	2	165,811.96	141,205.56	85.16%
10	优选锯	6	4,440,765.12	4,205,404.52	94.70%
11	全自动高速指接系统 SWIFT-S	2	2,792,906.00	2,644,882.00	94.70%
12	立式全自动高速指接系统	2	2,793,675.14	2,645,610.34	94.70%
13	德国“HOMAG”豪迈计算机 控制门窗生产工作站	1	7,020,413.97	6,797,164.83	96.82%
14	木窗喷涂油漆线	1	936,079.60	906,312.28	96.82%
15	德国 HOMAG 豪迈计算机控 制门窗生产工作站用刀具 一批	1	1,153,846.16	1,117,153.88	96.82%
16	平开内倾窗五金安装台 FAS-300	1	123,931.62	119,990.58	96.82%
17	双头切割锯 DGS400	1	73,076.92	70,753.06	96.82%
18	拼柱机	2	1,737,041.58	1,700,216.30	97.88%

19	拼柱机 900*6000 (改造1200)	1	1,197,580.62	1,172,191.90	97.88%
20	EC-20R 单片锯 2 台	2	111,685.73	109,318.01	97.88%
21	自动胶合木梁生产线	1	15,827,116.31	15,491,581.43	97.88%
22	指接层板高速四面刨	1	1,477,389.12	1,446,068.48	97.88%
23	指接层板高速四面刨	1	1,492,846.3	1,461,197.94	97.88%
24	木板指接机	1	6,118,979.54	5,989,257.18	97.88%
25	去除缺陷横切锯	1	948,946.04	928,828.40	97.88%
26	宽幅自动木梁四面刨	1	2,924,319.44	2,862,323.88	97.88%
27	木板传输方向转换机	1	256,240.94	250,808.62	97.88%
28	木板横向传输机	1	242,665.53	237,521.01	97.88%
29	指接层板码垛机	1	969,116.41	948,571.13	97.88%
30	层板卸垛机	1	1,530,734.12	1,498,282.56	97.88%
31	胶合木淋胶机	1	256,410.26	250,974.38	97.88%
32	宽幅自动木梁四面刨进料系统	1	1,186,431.71	1,161,279.35	97.88%
33	板层码垛机	1	910,533.76	891,230.44	97.88%

## 2、房屋所有权情况

## (1) 绿嘉股份房屋所有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地址	所有权人	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0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 厂房 101	绿嘉有限	工业	20,079.10
2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1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 厂房 102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3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2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 厂房 103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4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3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 厂房 104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5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4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 厂房 105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6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5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 厂房 106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7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6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塑有限公司 1#厂房 107			
8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7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厂房 108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9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8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厂房 109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10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29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厂房 110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11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30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厂房 111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12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31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厂房 112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13	棣房权证棣丰字第 2014090132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 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 塑有限公司 1#厂房 113	绿嘉有限	工业	716.59

除以上获得房产证的房屋外，公司尚有两处面积分别为 1144.24 平方米和 3815.28 平方米的房屋建筑物，用途为员工餐厅和员工宿舍，其房产证正在办理中。另有一处车间未办理房产证，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无形资产情况”之“2、土地使用权情况”。

2015 年 8 月 30 日，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塑有限

公司房产办理情况说明》：“公司拥有的位于棣国用（2011）第 11189 号土地上的房产（食堂、宿舍）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该房产符合建设规划，不存在被查封或权利受到限制的其他情形，截止目前，上述建筑物未被认定为非法建筑，未列入拆迁范围。”

## （2）中意森科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中意森科房产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面积	租赁期限	租金
阳信欧亚	中意森科	阳信县幸福一路北首开发区	145 m <sup>2</sup>	2014. 12. 30- 2019. 12. 29	5000 元/月
绿嘉股份	中意森科	无棣县开发区	6094 m <sup>2</sup>	2015. 7. 8-20 20. 7. 7	共计 400 万元，采用年递增方式，第一、二年，分别为 70 万，第三年 80 万，第四、五年分别为 90 万

## （三）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 1、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土地使用权	56,065,080.24	52,204,423.48

### 2、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产权证号	坐落地址	取得方式	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人
棣国用(2014)第 14058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205 国道以北	出让	24,341.00	工业	2061.8.26	绿嘉有限
棣国用(2011)第 11189 号	无棣县开发五路东侧、星湖二路南侧	出让	119,063.70	工业	2061.8.26	绿嘉有限
棣国用(2012)第 12057 号	阳信县开发区星湖二路北侧、开发区五路东侧	出让	115,018.68	工业	2062.4.15	绿嘉有限
合计	-		258,423.38	-	-	-

注：棣国用(2011)第 11189 号土地和棣国用(2012)第 12057 号土地已用于抵押担保。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有 14,532 平方米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其地上建筑物（木梁车间）也未办理房产证。

2015 年 8 月 30 日，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房产办理情况说明》，公司拥有位于棣国用(2011)第 11189 号土地上的房产（食堂、宿舍）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该房产符合建设规划，不存在被查封或权利受到限制的其他情形，截止目前，上述建筑物未被认定为非法建筑，未列入拆迁范围。

2016 年 1 月 13 日，山东无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的情况说明》，说明公司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地上已建成的建筑物归公司所有，截至该说明出具日，该建筑物未列入拆除规划，管委会会在未来六个月内，协助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

2016 年 1 月 14 日，无棣县国土资源局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的情况说明》，证明公司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为工业用

地，公司不存在违法占地行为，目前该土地使用权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出具承诺，承诺若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主管部门行使职权等原因，导致公司需要搬迁或因用地问题被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由丁振颜承担赔偿责任，并对公司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3、商标权与专利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自有或使用的商标权和专利权。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虽有部分资产尚未取得产权证，但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或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

### （四）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经营范围/类别	有效期限	权利人
山东省木材经营加工许可证	林字棣许可证第 1204 号	木制品加工、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2012. 11. 19- 2017. 11. 18	绿嘉有限
FSC (COC) 认证	dnv-coc-0006 42	产销监管链认证	2013. 3. 19- 2018. 3. 18	绿嘉有限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497611	-	-	绿嘉有限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12963669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绿嘉有限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716600848	—	—	绿嘉有限

排污许可证	(棣) 2016001	—	2016. 1. 1- 2016. 12. 31	绿嘉股份
-------	-------------	---	-----------------------------	------

公司按照《营业执照》所载明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开展实际经营，不存在超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六) 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有员工 130 人，构成情况如下：

##### (1) 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人)	占比 (%)
管理人员	8	6.15
财务人员	4	3.08
销售人员	4	3.08
采购人员	4	3.08
生产人员	102	78.46
其他人员	8	6.15

合计	130	100.00
----	-----	--------

## (2) 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人)	占比 (%)
专科及以上	6	4.62
中专、高中	20	15.38
高中以下	104	80.00
合计	130	100.00

##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人)	占比 (%)
30 岁以下	32	24.62
31-40 岁	36	27.69
41-50 岁	53	40.77
51 岁以上	9	6.92
合计	130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4 人, 具有较丰富的生产技术、设备安装及维修等经验。

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及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报告期内，除程学岭于 2014 年 6 月进入公司之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一直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 （2）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与其原就职单位均未签订竞业禁止条款或协议，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 3、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 （1）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与全体在册员工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部分员工购买社会保险。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为 17 名员工购买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项社会保险，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他 113 名员工因已参加新农村保险（新农合、新农保）或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2016 年 1 月 11 日，无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日，未受到劳动主管部门的处罚。

2016 年 1 月 13 日，阳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子公司中意森科在报告期内未受到劳动主管部门的处罚。

####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2016 年 1 月 1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出具《承诺函》，将督促公司尽量完善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发生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因绿嘉股份在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对其予以追缴、补缴、收取滞纳金或处罚；或发生员工因报告期内绿嘉股份未为其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向公司要求补缴、追索相关费用、要求有

权机关追究的行政责任或就此提起诉讼、仲裁等情形，丁振颜将承担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绿嘉股份追偿，保证绿嘉股份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4、公司员工情况与公司业务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是集成材制品、指接条和成品实木窗的生产、销售，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主要是生产、销售和管理等，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对员工的文化程度要求不高，因此生产人员所占比重较大且文化程度低，30至50岁中青年占比约70%。公司现有员工情况与公司业务基本匹配，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经营所需。如果公司要进行扩大生产、增加新产品、延长产业链，还需要再进行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的招聘和培训，以满足快速增长的业务规模。

### （七）公司环保及安全生产情况

#### 1、环保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以及《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为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或刑事处罚的情形。

##### （1）绿嘉股份环保情况

2012年11月26日，无棣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棣环建审[2012]157号文件，对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木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2012年11月28日，无棣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同意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木材加工项目进行试生产的批复》（棣环发[2012]92号），同意试生产。2012年12月7日，无棣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木材加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棣环办字[2012]88号），同意公司产品生产项目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公司按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标准要求，严格执行三废处理标准。

2014年12月，无棣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棣环建审[2014]137号文件，对山东

绿嘉木塑有限公司年产3万平方米实木门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2016年1月21日，无棣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年产3万平方米实木门窗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棣环建审[2016]2号文件），认为该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准予投入正常运行。

## （2）中意森科环保情况

2015年12月，无棣县环境保护局以棣环建审[2015]101号文件，对中意森科木结构有限公司年产6万平方米胶合木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2016年1月21日，无棣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中意森科木结构有限公司年产6万平方米胶合木梁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棣环建审[2016]1号）文件，认为该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准予投入正常运行。

## 2、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集成材制品以及木窗的生产及销售，公司不属于上述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2010年12月14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该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本办法第七条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由生产经营单位组织实施，形成书面报告，并按照本办法第五条的规定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公司目前不存在该类建设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制定了《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与操作规程管理制度》《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规章制度。

2016年1月12日，无棣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或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重大处罚的情形。

## （八）质量标准情况

公司生产的集成材制品以及指接条产品采取的标准为公司企业标准，企业标准已经在滨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备案，备案号为 371623M00001-2013。成品实木窗采取国家标准《木门窗》GB/T29498-2013。公司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2016 年 1 月 13 日，无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相关《证明》，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该证明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行为或受到质监部门的重大处罚。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业务所依赖的关键资源与公司业务相互匹配、互相补充；公司相关人员能够熟练运用公司资产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经营用主要资产均为公司合法取得，公司具备独立经营的条件及能力。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具有匹配与关联性。

##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集成材制品、指接条以及成品窗的销售收入。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735,163.41元、12,146,630.23元和73,084,013.21元。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各类产品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集成材	52,872,191.25	72.34	11,888,168.37	97.87	3,735,163.41	100.00

指接条	4,440,647.94	6.08	-	-	-	-
成品窗	12,820,512.82	17.54	--	--	-	-
主营业务收入	70,133,352.01	95.96	11,888,168.37	97.87	3,735,163.41	100.00
营业收入合计	73,084,013.21	100.00	12,146,630.23	100.00	3,735,163.41	100.00

## 2、公司产品按销售地区分类的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按销售地区分类的销售收入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区域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国内市场	72,577,477.34	95.27	10,442,477.64	85.97	3,496,911.86	93.62
国外市场	506,535.87	0.69	1,445,690.73	11.90	238,251.55	6.38
合计	70,133,352.01	95.96	11,888,168.37	97.87	3,735,163.41	100.00
营业收入合计	73,084,013.21	100.00	12,146,630.23	100.00	3,735,163.41	100.00

## （二）报告期主要客户情况

### 1、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致力于集成材制品、指接条以及成品实木窗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主

要客户为木门窗、木质家具生产、销售企业，通过为木门窗、木质家具生产、销售企业提供产品获得营业收入及利润。

2、报告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 2015年1-10月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庆云鑫运塑木有限公司	16,092,366.83	22.02
2	滨州世旭塑木有限公司	15,305,337.61	20.94
3	山东鼎龙民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669,280.80	10.49
4	阳信美豪居置业有限公司	6,048,006.05	8.28
5	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	4,408,166.70	6.03
合计		49,523,157.99	67.76

#### 2014年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2,247,448.81	18.50
2	北京米兰之窗节能建材有限公司	1,561,253.53	12.85
3	Hecht & Kloth GmbH	1,319,374.38	10.86
4	高碑店顺达墨瑟门窗有限公司	1,032,333.74	8.50
5	河北奥润顺达窗业有限公司	974,198.21	8.02

合 计	7,134,608.67	58.73
-----	--------------	-------

### 2013 年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1,129,112.39	30.23
2	山东三玉窗业有限公司	564,169.50	15.10
3	天津市凯斯特门窗有限公司	434,091.69	11.62
4	高碑店顺达墨瑟门窗有限公司	421,972.98	11.30
5	山东长城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302,717.34	8.10
合 计		2,852,063.90	76.35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额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50%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或部分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形。

### （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 1、公司主要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集成材制品以及指接条的主要原材料为落叶松和樟子松等板材，辅助原材料主要是胶黏剂；成品实木窗主要原材料为集成材、玻璃，辅助原材料为五金、油漆等；主要能源为工业用电。

在主要原材料供应方面，公司采购部负责集中统一对外采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来自阳信欧亚、无棣欧亚、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等关联方，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玻璃、胶黏剂、五金、油漆等属于普通基础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工业用电主要来自无棣县供电局，供应充足、价格稳定。

## 2、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成本的构成为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材料成本	46,983,549.10	79.38%	8,457,515.65	77.27%	2,799,016.57	82.94%
人工成本	4,340,709.80	7.33%	1,080,072.56	9.87%	306,185.70	9.07%
制造费用	7,862,762.18	13.28%	1,407,470.18	12.86%	269,436.97	7.98%
<b>合计</b>	<b>59,187,021.08</b>	<b>100%</b>	<b>10,945,058.39</b>	<b>100%</b>	<b>3,374,639.23</b>	<b>100%</b>

## 3、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 2015年1-10月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采购客户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阳信欧亚	20,414,737.77	58.25
2	山东安盛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4,395,305.64	12.54
3	欧亚森林	3,694,450.70	10.54
4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2,404,054.24	6.86%
5	东营利盈标准件有限公司	1,364,637.09	3.89
<b>合计</b>		<b>32,273,185.44</b>	<b>92.09</b>

### 2014年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采购客户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满洲里金发贸易有限公司	4,249,417.47	30.48
2	满洲里市天旺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7,396.74	17.27
3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1,295,203.90	9.29
4	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779,094.62	5.59
5	诺托弗朗克建筑五金（北京）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82,805.70	0.59
合计		8,813,918.43	63.23%

## 2013年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采购客户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7,854,930.19	43.91
2	满洲里金祥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887,645.26	21.73
3	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1,955,832.45	10.9
4	阿克苏诺贝尔涂料（天津）有限公司	382,927.35	2.14
5	上海傲世木业有限公司	206,807.61	1.16
合计		14,288,142.86	79.87%

无棣欧亚是持有绿嘉股份 19.56%股份的股东，阳信欧亚属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欧亚森林是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是股东李建控制的公司，都属于公司关联方，公司按照市场价格进行采购，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表中其他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阳信欧亚）的采购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况，主要为保障原材料的正常供应及采购质量。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接近 50%，

面临进口受限与国内短缺双风险。我国已经于 2014 年在黑龙江试点，2017 年底将部署全部停止全国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由于公司关联方阳信欧亚、无棣欧亚为木质家具生产企业，为保证原材料供应，公司从关联方采购木材。目前公司已通过收购远东控股的部分股权，间接参股木材生产商欧亚森林，实现了大部分板材从俄罗斯直接进口，小部分板材从周边省市县供应商处采购的格局。

####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销售合同

##### （1）公司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销售合同大多为年度框架合同，期限一般为 1 年。重大销售合同的披露标准为报告期内合同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以及正在履行的框架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有效期限	执行情况
1	绿嘉股份	庆云鑫运塑木有限公司	樟子松集成材	371.21	2015.10.17	履行完毕
2	绿嘉有限	庆云鑫运塑木有限公司	樟子松集成材	314.70	2015.9.18	履行完毕
3	绿嘉有限	庆云鑫运塑木有限公司	落叶松集成材	1196.91	2015.6.17	履行完毕
4	绿嘉有限	滨州世旭塑木有限公司	樟子松集成材	755.73	2015.7.19	履行完毕

5	绿嘉有限	高碑店顺达墨瑟门窗有限公司	窗框料（樟子松）	年度框架 总合同	2015. 2. 9- 2016. 2. 8	正在履行
6	绿嘉有限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窗框料（落叶松）	年度框架 总合同	2015. 1. 10- 2016. 1. 9	正在履行
7	绿嘉有限	河北奥润顺达窗业有限公司	集成材	155. 19	2015. 4. 25	履行完毕
8	绿嘉有限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集成材	501. 49	2015. 02. 20	履行完毕
9	绿嘉有限	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	集成材（樟子松）	249. 59	2015. 1. 26	履行完毕
10	绿嘉有限	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	樟子松指接条	266. 16	2015. 5. 12	履行完毕
11	绿嘉有限	阳信鲁木匠古典家居有限公司	落叶松指接条	253. 23	2015. 6. 5	履行完毕
12	绿嘉有限	山东无棣县建筑公司	成品窗	215. 65	2015. 4. 28	履行完毕
13	绿嘉有限	阳信美豪居置业有限公司	成品窗	707. 62	2015. 3. 18	履行完毕
14	绿嘉有限	滨州世旭塑木有限公司	成品窗	290. 63	2015. 5. 18	履行完毕

15	绿嘉有限	山东施坦巴赫窗业有限公司	成品窗	285.99	2015.4.25	履行完毕
16	绿嘉有限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成材（樟子松）	262.91	2014.3.25	履行完毕
17	绿嘉有限	河北奥润顺达窗业有限公司	集成材	113.52	2014.3.12	履行完毕
18	绿嘉有限	高碑店顺达墨瑟门窗有限公司	集成材	121.19	2014.2.19	履行完毕
19	绿嘉有限	北京米兰之窗节能建材有限公司	集成材	182.20	2014.1.15	履行完毕
20	绿嘉有限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成材（樟子松）	132.11	2013.1.23	履行完毕

注：因公司主营产品集成材主要用于制作木窗，因此常被称为“窗框料”，在销售合同中“窗框料”即“集成材”。

## （2）中意森科重大销售合同

中意森科重大销售合同披露标准为 200 万元以上及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中意森科	常州南夏墅建设有限公司	胶合木梁及构件等	298.00	2015.7.28	履行完毕

2	中意森科	贵州德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胶合木梁及构件等	950.00	2015.10.30	正在履行
3	中意森科	阳信县宏泰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胶合木梁及构件等	1847.38	2015.12.18	正在履行
4	中意森科	无棣县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胶合木梁及构件等	4300.00	2015.12.28	正在履行

## 2、重大采购合同

### (1) 公司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重大采购合同的披露标准为报告期内合同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以及目前正在履行的年度框架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有效期限	执行情况
1	山东安盛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夹胶玻璃	439.53	2015.01.23/ 2015 年度	正在履行
2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樟子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2000 立方米，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2014.12.22/ 2015 年度	正在履行
3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樟子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1500 立方米，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2015.01.03/ 2015 年度	正在履行
4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落叶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1500 立方米，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2015.01.26/ 2015 年度	正在履行

			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5	满洲里天旺木业有限公司	落叶松劲切板材	1200 立方米, 最终依据板材质量、数量确定合同金额	2014. 1. 6/ 2014 年度	履行 完毕
6	满洲里金发贸易有限公司	落叶松和樟子松板材	2300 立方米, 最终依据板材质量、数量确定合同金额	2013. 12. 26/ 2014 年度	履行 完毕
7	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樟子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 (500 立方米, 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2013. 12. 08/ 2014 年度	履行 完毕
8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落叶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 (500 立方米, 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2013. 12. 08/ 2014 年度	履行 完毕
9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樟子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 (500 立方米, 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2014. 01. 04/ 2014 年度	履行 完毕
10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樟子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 (3000 立方米, 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	2012. 12. 06/ 2013 年度	履行 完毕
11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落叶松板材	准) 年度框架合同 (2000 立方米, 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	2013. 01. 19/ 2013 年度	履行 完毕
			准)		

12	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落叶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500立方米，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2012.12.19/ 2013年度	履行完毕
14	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樟子松板材	年度框架合同（500立方米，最终按实际检尺方数、市场价格为准）	2013.01.03/ 2013年度	履行完毕
15	欧亚森林	落叶松、樟子松板材	985.00	2015.6.1	正在履行
16	欧亚森林	落叶松板材	740.00	2015.6.1	正在履行
17	欧亚森林	樟子松板材	315.00	2015.7.1	正在履行

## （2）中意森科重大采购合同

中意森科重大采购合同的披露标准为30万元以上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有效期限	执行情况
1	南京嘉悦信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胶黏剂	39.60	2015.12.7	履行完毕
2	满洲里焱诺贸易有限公司	落叶松板材	37.90	2015.11.1	履行完毕
3	满洲里焱诺贸易有限公司	落叶松板材	47.89	2015.11.20	履行完毕

## 3、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主体	贷款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绿嘉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无棣支行 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 南分行	35000	2011. 11. 30- 2016. 11. 30	抵押、保证
2	绿嘉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无棣支行	1500	2015. 06. 11- 2016. 06. 9	抵押
3	绿嘉有限	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	1100	2015. 10. 19- 2016. 10. 15	抵押、保证
4	绿嘉有限	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	1200	2015. 12. 14- 2016. 12. 5	保证

## 4、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方	合同类型	担保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抵押物	合同编号
1	中国工商银 行无棣支行	最高额抵 押合同	2,100.00	2012. 6. 20-2 016. 11. 30	土地使用权	16130001-201 2年无棣(抵) 字0033号
2	中国工商银 行无棣支行	最高额抵 押合同	3,667.00	2011. 11. 30- 2016. 11. 30	土地使用权	16130001-201 1年无棣(抵) 字0045号

3	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	最高额抵押合同	430.00	2015.10.19- 2016.10.15	樟子松板材 和集成材	(无棣合行) 高抵字(2015) 年第10004号
---	------------	---------	--------	---------------------------	---------------	---------------------------------

## 5、对外担保合同

2015年3月19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棣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无棣欧亚于2015年3月19日至2018年3月18日期间产生的不高于3000万元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其他法律性文件等项下的主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2015年004号。担保期限为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2年。

经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核查认为，上述合同履行状况良好，未出现纠纷或其它无法执行情况。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采购板材等原材料以及玻璃、胶黏剂、五金、油漆等辅材，并利用德国、台湾等发达国家和地区进口的先进生产设备、技术，制造出符合公司企业标准及客户要求的产品，以直接销售的方式销售给下游客户，以实现利润。通过为客户提供产品，获得稳定客源并不断开拓新市场。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较为稳定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 (一) 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采购部负责公司所需原、辅材料的统一采购。集成材制品和指接条的主要原材料是落叶松和樟子松等板材。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通过与上游客户签订年度或季度原材料采购协议的方式来保证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目前公司板材的采购商主要是阳信欧亚、无棣欧亚、欧亚森林等关联方。辅助原材料主要为胶黏剂、五金、油漆等，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需要随时向合格供应商采购辅助原材料，一般为1-2个月一次。同时，在采购计划之外，公司还会额外采购原、辅材料，以保证一定的原材料库存来适应市场的变化。

## （二）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公司销售人员通过电话以及走访等方式直接进行营销，公司根据新、老客户的不同，分别与下游厂商签订年度、季度框架供货合同或者一次性销售合同，明确产品的单价、规格和质量要求以及交货方式、付款流程等实质性内容，下游厂商根据需求，分批次发出采购订单，公司根据订单要求组织生产、发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有庆云鑫运塑木有限公司、滨州世旭塑木有限公司、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碑店顺达墨瑟门窗有限公司以及山东鼎龙民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

## （三）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按照客户规定的产品规格及数量进行规模化、标准化生产。生产中，注意加强工序管理，层层控制、道道把关。使用进口自德国和台湾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技术含量高、环保节能的先进生产设备进行生产，确保公司生产出低成本、高品质的集成材制品。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之外，公司还生产少量一般通用规格的集成材制品以满足普通客户的需求和市场的变化。

## （四）盈利模式

公司采购落叶松、樟子松等板材原材料以及胶黏剂、五金、油漆等辅材，并利用德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进口的生产设备，制造出符合公司企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的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获得业务收入。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公司所属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制造业”中的“C20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大类下的“C2013单板加工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20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大类下的“C2013单板加工业”，依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110 原材料业”之“111015 纸类与林业产品业”项下的“11101510林业产品业”。

## （二）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行业实行的监管体制为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与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相结合。

#### （1）行政主管部门

本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主要是国家林业局，地方各级林业局对从事营林造林和人造板生产、销售的企业实行行业归口管理。国家林业局的职责是：分析全国木材产、供、销状况并协调指导木材及其加工产品的进出口工作；参与木材行业产业政策、重大技术经济政策的制定及指导木材行业产业结构的调整，负责全国提高森林资源的综合利用工作；负责对全国各种经济成分的木材经营加工企业实行宏观管理和指导，规范企业行为；指导地方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对本辖区内木材经营加工单位的监督和管理；指导木材及其他林产品市场的建设和运行，维护木材经营加工行业平等竞争秩序；指导木材行业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工作等。

#### （2）行业管理

公司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林产工业协会。中国林产工业协会是以木材加工、人造板和林产化工企业为主体，跨部门的全国性行业社会团体，具有对行业企业的管理、组织、协调、指导和服务职能。协会积极发挥政府和企业间的桥梁作用，凝聚和依靠行业力量，维护行业和会员的合法权益；协助政府管理部门进行行业管理；开展技术交流，举办新产品展览，加强与国内外同行的合作与联系；开拓国内、国际市场，促进行业创新和科技进步。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行业监管主要涉及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具体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 （2）行业相关政策

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版（2013 年 5 月 1 日实行）文件鼓励类中“一、农林业 53、木质复合材料、竹质工程材料生产及综合利用”。由于目前国际上对木质复合材料的理论研究还不够十分成熟，明确定义木质复合材料还缺乏比较充分的理论依据，但是依据国际标准化组织对复合材料的定义，很多学者认为木质复合材料是以木质材料为主，复合其它材料而构成的具有特殊微观结构和性能的新型材料。通过利用木材与其它材料的复合效果，可根据用途改良天然木材固有的缺点，改善木材的使用性能，赋予其新的功能，提高木材的使用价值和利用率，扩大木材的使用范围和延长其使用寿命，实现低质材的优化利用，满足不断增长的社会生产和人类生活的需要。<sup>2</sup>

《全国林业发展“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以下简称“十二五”规划）》对木材加工相关行业有相关政策。第三章“十二五”林业发展基本思路中关于培育十大主导产业，对于林产工业有如此表述“在东北内蒙古地区，加强木材加工企业技术改造，提升加工水平；在东部沿海地区，发展壮大以生产家具、地板和木门等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产品的产业集群；在黄河及长江中游地区，培植龙头企业，促进产品升级换代；在南方地区，加快发展外向型林产品加工业；在西南地区，大力发展松香类产品精深加工、天然植物香料等林产化工业，并适度建设一批木（竹）浆造纸和纤维利用项目；在西北地区，适当发展木材加工业。”第五章加快发展林业产业体系中关于大力提升林产工业“加快木材加工产业结构调整。依靠科技进步，加强技术改造，引进和采用先进技术、设备、工艺，延长产业链，提高传统产品设备自动化水平，提高环保标准，延长木材产品使用寿命，

---

<sup>2</sup> 李坚. 走向 21 世纪的木质复合材料[J]. 世界林业研究, 1995, (3):34-39.

进一步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档次，大力开发高附加值人造板（材）新产品，重点发展重组木（竹）及木塑复合、定向结构刨花板、单板层积材等功能性、结构性产品，积极探索速生材优化改性，大力发展以人工速生材、小径材、木材加工剩余物为原料的人造板品种，适度发展以大径材为原料的人造板品种，推进林板一体化，拓宽人造板（材）应用领域，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 （三）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1、集成材定义、特点及分类

##### （1）集成材的定义及名称由来

集成材（Glued Laminated Timber 简称Glulam），是目前国际市场上流行的一种较新产品。与木质工字梁、单板层积材同为三种主要的工程成材产品之一，广泛用于建筑、家具和装饰装修行业。受到欧洲、北美和日俄等国的重视。集成材是将具有一定强度标准的板材作为层板。在长度、宽度和厚度三个方向相互平行层积胶合而成的结构用材及非结构用材，具有良好的物理力学性能，与成材相比，强度大，许用弯曲应力可提高50%，而且结构均匀；含水率比具有相同断面成材的含水率均匀，内应力小，不易开裂和变形，尺寸稳定性好，大断面的集成材还有良好的阻燃性能。<sup>3</sup>

集成材的英、德语曾译做积层材，常与单板积层材混淆，为此，也曾用过板材积层材或厚板积层材的名称。积层材原系汉字形式的日语名称，包括用胶粘剂胶合而成的材料和用五金件、钉子等机械连接而成的材料。所以这种材料称做积层材并不确切。国内第一家生产这种材料的工厂采用了集成材这一名称，而且随后建立的生产厂均用这个名称，为了便于这种产品的生产和流通，故常采用集成材这个名称。胶合木是国内高校，科研部门用语，它突出了用胶粘剂胶合这个特点，称谓较明确，因此集成材又叫做胶合木。<sup>4</sup>

---

<sup>3</sup> 李坚. 走向 21 世纪的木质复合材料[J]. 世界林业研究, 1995, 8(3):34 — 4

<sup>4</sup> <http://news.jc001.cn/12/1204/701470.html>

## (2) 集成材的特点

### 1) 木材利用率和使用率高

集成材由实体木材的短小材加工成要求的规格尺寸和形状，做到小材大用，劣材优用，极大提高了木材的利用率。集成材用料在胶合前剔出节子、腐朽等木材缺陷，这样可制造出缺陷少的材料。配板时仍有木材缺陷也可将木材缺陷分散，板材的材性均匀。集成材的原材料经过充分干燥，即使大截面，长尺寸材，其各部分的含水率仍均一，与实体木材相比，开裂变形小。

### 2) 物理性能和加工性能好

在抗拉和抗压等物理力学性能方面和材料质量均匀化方面优于实体木材，并且可以按层板的强弱配置提高其强度性能，实验表明其强度性能是实体木材的1.5倍。按需要，集成材可以制造成通直形状和弯曲形状。按强度的要求，可以制造成沿长度方向截面渐变结构，也可以制造成工字形和空心方形等截面型集成材。

### 3) 集功能性与美观性于一体

胶合前，可以预先将板材药物处理，使长、大材料的内部也能有足够的药剂，使材料具有良好的防腐性，防火性和防虫性。同时，集成材保留了木材的天然质感，外表美观。

## (3) 集成材按照不同条件的分类情况

按使用环境：可分为室内用集成材和室外用集成材。室内用集成材在室内干燥状态下使用，只要满足室内使用环境下的耐久性，即可达到使用者要求。室外用集成材在室外使用，经常遭受雨、雪的浸蚀以及太阳光线照射，故要求具有较高的耐久性。

按产品的形状：可分为板状集成材、通直集成材和弯曲集成材。也可以把集成材制成异形截面，如工字形截面集成材和箱型截面集成材或叫做中空截面集成材。

按承载情况：可分为结构用集成材和非结构用集成材。结构用集成材是承载

构件，它要求集成材具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非结构用集成材是非承载构件，它要求集成材外表美观。

按用途：可分为非结构用集成材、结构用集成材、贴面非结构用集成材、贴面结构用集成材。

## 2、行业发展现状

木材是一种质地优良、感官优美的天然材料，具有质地精致、坚硬、韧性好、易于加工、便于维修等优点，是一种沿用最久且最好的家具用材，同时成为用途最广泛的原材料之一，被各行业所青睐。随着大径级材资源的日益枯竭，造成了人们对天然资源的梦寐以求与自然资源的不堪重负之间的矛盾，集成材以及其他人造板材应运而生，为现代家具生产提供了丰富的基材，但是人造板作为家具用材也产生了不少问题，其中最大的问题就是释放大量甲醛，对环境以及人身健康造成极大威胁，不符合人们对“绿色家具”的用料要求。

集成材是用板材或小方材按木纤维平行方向，在厚度、宽度和长度方向胶合而成的木材制品，没有改变木材的结构和特点，仍保留木材天然特性，并且在抗拉、抗压强度和材料质量的均匀化方面都优于木材。并且集成材与刨花板、纤维板等人造板相比，具有生产工艺简单、投资少、建设周期短、生产线产品灵活性大等特点。

在选材方面，集成材由实体木材的短小材加工成要求的规格尺寸和形状，做到小材大用，劣材优用，极大提高了木材的利用率；因此，在建筑、装饰装修、家具等行业中，集成材可以解决林业资源短缺以及满足人们对绿色环保用材的要求。

我国集成材的发展始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发展较早的地区主要集中在东北三省。目前，集成材在生产、工艺和市场等方面在国内均已成熟。同其他人造板一样，集成材作为基材广泛应用于建筑、家具、装饰装修行业，为以上行业材料的创新开创了新的途径。鉴于集成材属于新型用材，起步较晚，并且主要应用于高档家具和装饰装修行业，目前其市场规模还比较小。2000年，我国集成材产量仅为2.98万立方米，2009年集成材产量达到102.2万立方米，年均增长率为

48.11%，按照以上年均增长率，预计2015年我国集成材产量将达到1079万立方米（国家统计局以及中国林业年鉴在2010年及以后年度没有统计数据），2020年产量将达7692万立方米。目前，集成材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多数企业不能形成规模经济效益，行业整合空间较大。随着行业的发展以及龙头企业通过收购兼并小企业，进行设备升级改造，输出管理、品牌和技术等实现做大做强，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市场规模也将不断扩增。<sup>5</sup>

### 3、上下游行业概况及关联性

#### （1）上游行业概况<sup>6</sup>

集成材行业的上游行业为锯材、板材等木材加工业。目前我国森林有效供给难以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木材需求，木材安全形势总体不容乐观。第八次全国森林资源清查结果显示，我国森林覆盖率仅为21.63%，远低于全球31%的平均水平，人均森林蓄积量仅为世界平均水平的1/7。我国用仅占世界5%的森林面积和3%的森林蓄积，支撑占全球23%的人口对生态产品和林产品的刚性需求，对森林资源压力巨大。2014年，我国锯材产量为6836.98万立方米，比2013年增长8.56%；锯材产量从2004年的1532.54万立方米到2014年的6836.98万立方米，年均增长率为16%。

同时，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接近50%，面临进口受限与国内短缺双风险。近十年，我国的木材进口量已从2004年的3476.9万立方米增加到2013年的7916万立方米。从全球看，我国的原木进口量占全球原木贸易量的1/3，锯材进口量占全球锯材贸易量的1/4。随着越来越多国家对原木出口的限制和我国对天然林的全面保护（我国已经于2014年在黑龙江试点，2017年底将部署全部停止全国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致使我国的木材供需矛盾将愈发突出。

木材消耗量与进口量双增长。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二大木材消耗国和第一大木材进口国。木材消耗量已由2001年的1.19亿立方米增长到2012年的4.95亿立方

---

<sup>5</sup> 本节数据引自：历年《中国林业年鉴》

<sup>6</sup> 本节数据引自：中国产业经济信息网

<http://www.cinic.org.cn/site951/cjyj/2014-05-30/742446.shtml>

米。按世界人均木材消耗水平的80%测算，到2020年，我国木材需求将超过7亿立方米。而我国的木材进口量也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2014年原木进口量5119.4万立方米，金额117.8亿美元，分别比2013年增长13.4%和26.4%；2014年度中国锯材进口总量达到2574万立方米，金额为80亿美元，分别比2013年增长7.1%和18.4%。进口锯材平均价格为373美元每立方米，同比增长了13%。其中，2014年度针叶锯材进口为1764万立方米，增长4%，与2013年持平。

2013年中央1号文件提出了“加强国家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的要求。国家林业局编发了《全国木材战略储备生产基地建设规划(2013—2020)》提出到2020年，在全国25个省区建设木材战略储备生产基地2.1亿亩。基地建成后，预计每年可增加木材供应能力9500万立方米，初步缓解国内木材供需矛盾。在建设木材战略储备基地、提升木材供给能力的基础上，为缓解我国木材供给结构不优、珍稀树种和一般树种大径级材结构性短缺问题，国家林业局还借鉴国内外有益经验，提出构建“契约管理、代储代管、动用轮换和动态监测的国家储备林制度，确保储备规模、品种、结构、总量平衡，实现“平抑价格异动，应对市场预期，满足国家急需”的战略目标，到2025年实现年动用1000万立方米大径级木材的储备能力，大径级原木储备率达到1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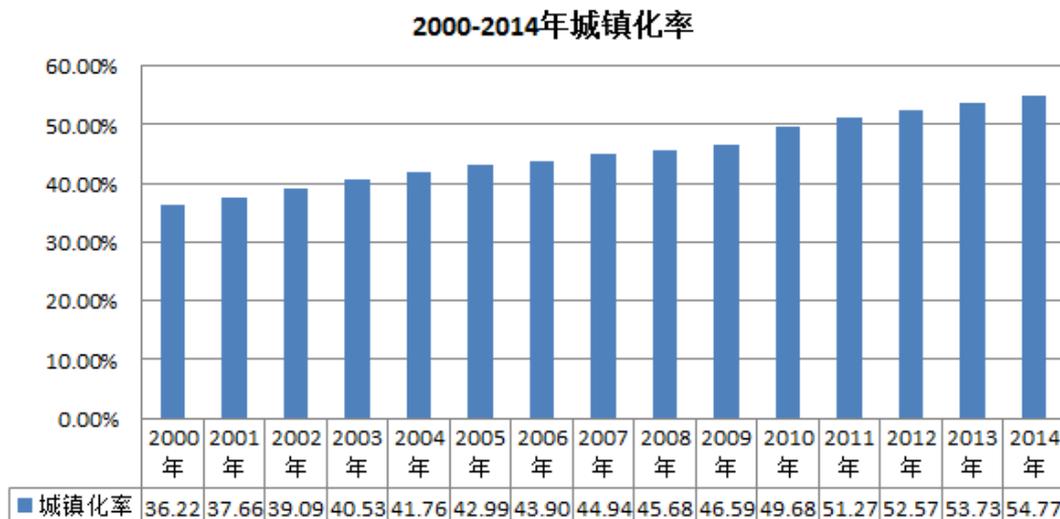
木材行业以上形势给以单板层积材、集成材等为代表的木质复合材料的应用带来不小的带动作用。

## (2) 下游行业概况

公司集成材主要应用于建筑、装饰装修、家具、木门窗行业。公司产品非结构用集成材“窗框料”主要应用于木门窗行业，木门窗是集节能、低碳、环保可持续发展的门窗产品，木窗被认定为当今门窗行业的顶级产品，主要用于高端建筑、装修。近二十年来国际木窗基本保持在25%-30%左右的市场占有率，而我国的木窗市场份额不足1%，与国外相比差距较大。因此，可以预见我国木窗行业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门窗作为建筑物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规模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以及房地产建筑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城镇化水平逐年增长，特别是21世纪以来，城镇化发展的速度非常快。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资料显示，从2000年我国的城镇化率只36.22%，到2014年的城镇化率增长提高到了54.77%，在14年中，城镇化率提高了18.55个百分点，平均每年提高1.32个百分点。2000年至2014年城镇化率统计如下：



城镇化率的不断提高，使得新建建筑规模持续大幅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有关房地产建筑面积的统计数据，2000年至2014年平均每年新增施工面积60.12亿平方米，竣工面积平均每年新增23.83亿平方米。2000年至2014年我国房屋建筑施工和竣工面积统计如下：



根据我国城镇化率的增长趋势以及国务院颁布的《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的

预测，预计2020年我国城镇化率将达到60%。2000年我国城镇房屋建筑竣工面积为80,714.90万平方米，2014年，我国城镇房屋建筑竣工面积为423,122.73万平方米，年均增长率达12.56%，房屋建筑竣工面积“十三五”期间累计将达200亿平方米。按照最低15%的用窗面积算，“十三五”期间建筑外窗累计新增需求约为30亿平方米。按照木窗现在的1%的市场占有率，木窗需求累计将达到3000万平方米。<sup>7</sup>

#### （四）市场规模及需求情况

##### 1、市场规模

我国集成材的发展起步较晚，始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发展至今，集成材作为新型基材已经广泛应用于建筑、家具、装饰装修行业，并且主要应用于高档家具和装饰装修行业，目前其市场规模还比较小。2000年，我国集成材产量仅为2.98万立方米，2009年集成材产量达到102.2万立方米，年均增长率为48.11%，按照以上年均增长率，预计2015年我国集成材产量将达到1079万立方米，到2020年，我国集成材产量将达7692万立方米。

##### 2、需求情况

（1）下游市场的带动。我国木窗占窗业市场份额不足1%，相比于国际木窗25%-30%左右的市场占有率较低，<sup>8</sup>我国木窗行业市场发展潜力巨大。按照最低15%的用窗面积算，“十三五”期间建筑外窗累计新增需求约为30亿平方米。按照木窗目前1%的市场占有率，木窗需求累计将达到3000万平方米。

（2）森林资源的匮乏。我国森林资源面临需求量大、覆盖率小以及国家提出的天然林的全面保护的难题。人们对木材的需求热情间接导致了对木质复合材料的需求，集成材、指接材、胶合木梁就是典型的木质复合材料。

（3）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推行。近年来，国家推行了不少节能、环保法

---

<sup>7</sup> 数据来自 Wind 资讯。

<sup>8</sup> 中国行业研究网：木门窗在建筑节能大背景下的发展优势解析

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例如，2012年4月，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下发的《关于加快推动我国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指出“大力发展绿色建筑，以绿色、生态、低碳理念指导城乡建设，能够最大效率地利用资源和最低限度地影响环境.....能够全面集成建筑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及环境保护等多种技术，极大带动建筑技术革新，直接推动建筑生产方式的重大变革，促进建筑产业优化升级，拉动节能环保建材、新能源应用、节能服务、咨询等相关产业发展；切实提高绿色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重，到2020年，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超过30%，建筑建造和使用过程的能源资源消耗水平接近或达到现阶段发达国家水平。”<sup>9</sup>

《“十二五”建筑节能专项规划》提高新建建筑能效水平的目标“北方严寒及寒冷地区、夏热冬冷地区全面执行新颁布的节能设计标准，执行比例达到95%以上”<sup>10</sup>，也将提高节能门窗的需求，而节能门窗的需求也将直接带动它的上游行业即集成材行业的需求增长。

(4) 消费者节能环保意识提高。消费者节能环保意识以及收入水平的提高促进木门窗对高耗能门窗的替代效应以及对数量巨大的存量市场也带来较大推动作用。

## (五)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房地产行业相关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集成材的下游行业主要为建筑、装饰装修、家具及木门窗制造业，木门窗作为建筑物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需求规模与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相关性较高，而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主要受国家房地产开发投资政策影响。近年来，国家与地方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抑制房地产市场投机的调控措施，特别是2013年以来“新国五条”出台、五年内党政机关严禁新建楼堂馆所等政策的调控下，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可能受到影响，并传导至上游行业即木门窗制造业，进而影响集成材行业的发展。

---

<sup>9</sup> 财建[2012]167号《关于加快推动我国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

<sup>10</sup> 建科〔2012〕72号《“十二五”建筑节能专项规划》

## 2、原材料供应短缺的风险<sup>11</sup>

公司主营产品集成材原材料主要是各种板材，而板材的供给量主要取决于森林资源量以及进口量。第八次全国森林资源清查结果显示，我国森林覆盖率仅为21.63%，远低于全球31%的平均水平。我国用仅占世界5%的森林面积和3%的森林蓄积，支撑占全球23%的人口对生态产品和林产品的刚性需求，森林资源压力巨大。同时，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二大木材消耗国，木材消耗量已由2001年的1.19亿立方米增长到2012年的4.95亿立方米。按世界人均木材消耗水平的80%测算，到2020年，我国木材需求将超过7亿立方米。而我国的木材进口量也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目前原木、锯材进口量已占国际贸易量的1/3以上。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接近50%，面临进口受限与国内短缺双风险。近十年，我国的木材进口量已从2004年的3476.9万立方米增加到2013年的7916万立方米。随着越来越多国家对原木出口的限制和我国对天然林的全面保护，我国的木材供需矛盾将愈发突出。

##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木材加工行业，是重点防火单位。集成材的主要原材料是各种板材，属易燃物品。安全生产的重点在于防火，火灾危险主要来自原料仓库、生产现场和成品仓库，一旦发生火灾事故，将威胁公司员工的生命安全，并造成财物的重大损失。由于行业的特殊因素，导致发生火灾的可能性相比其他普通行业较大，因此，存在着安全生产的威胁。

## 4、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集成材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多数企业不能形成规模经济效益，行业整合空间较大，生产、工艺和市场在国内均已较为成熟。随着下游木制家具、装饰装修行业的蓬勃发展，会吸引众多企业纷纷拓展相关业务，集成材行业在未来也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

<sup>11</sup> 本节数据引自：中国产业经济信息网

<http://www.cinic.org.cn/site951/cjyj/2014-05-30/742446.shtml>

##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一）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集成材制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四条较先进的德国、台湾制造的集成材生产线、一条德国LEDINEK公司制造的全自动化胶合木生产线以及一条成品实木窗生产线，是目前国内设备较为先进的集成材、木窗生产企业之一。同时，公司正在准备向木质地板、装饰板方向拓展业务。在集成材行业领域内，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1、河北贝尔木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21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主要从事木制品加工、销售；门窗和木结构制作、销售、安装；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尚志市大森林木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2日，注册资本500万元，主要从事地板、家具、集成材、刨光材、板方材加工等。

### （二）公司竞争优势

#### 1、原材料采购渠道优势

公司参股公司远东控股控制的公司欧亚森林，拥有位于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伊尔库茨克州的总面积为670909公顷、年可采伐额为113万 $m^3$ 的森林以及设计产能为150000 $m^3$ 木材加工生产线。该片森林主要树种为樟子松和落叶松，正是公司目前生产所需原材料，公司与欧亚森林达成长期合作关系，可以满足公司对原材料的需求。同时，欧亚森林已经获得FSC森林认证，可以保证公司原材料来源于经认证的经营良好的森林。

#### 2、设备优势

目前公司生产集成材的全部设备进口自德国和台湾地区，建成了现代化、自动化、集约化的非结构用集成材生产线四条、结构用集成材（胶合木梁）生产线一条，先进的设备优势，能更大程度利用板材，目前公司非结构用集成材的出材率能达到60%-70%。同时，公司还从德国豪迈公司(Homag)引进先进的木窗生产线

一条，不仅开拓公司的经营宽度，而且延长了公司产业链条，有利于公司市场地位的提升和巩固。

### 3、市场优势

公司已经取得FSC森林认证之产销监管链认证(Chain of Custody)，产销监管链认证是对木材加工企业的各个生产环节，包括从原木的运输、加工到流通整个链条进行鉴定，以确保最终产品源自于经过认证的经营良好的森林。因此，公司相对于其他未获得FSC森林认证的集成材企业具有一定的市场优势。

### 4、环保设备优势

为了保证生产车间的环境卫生，公司采用了以瑞典技术进行设计的刮板式高压自动节能变频除尘设备，能够按照设备的实际启动的用电功率进行自动变频调速，并且延长了设备的使用寿命，也大大降低了用电量；同时，除尘设备性能的好坏直接影响到整个生产车间的安全，公司在除尘系统上安装了进口的格力康防爆系统，能够在7秒内自动扑灭管道中检测到的火星，避免引起除尘器爆炸。公司技术人员经过严密论证，在漏风系数、管道与气流摩擦系数、管道曲率半径系数等方面进行重新设计改进，使环保设备除尘效果更好。因此公司拥有环保设备先进性的优势，既能保证生产车间的环境卫生又能保证安全生产。

### 5、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已经与下游大型木窗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例如：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米兰之窗节能建材有限公司、河北奥润顺达窗业有限公司、高碑店顺达墨瑟门窗有限公司。下游厂商一般会建立严格的原材料质量控制体系，一旦成为其合格供应商，既形成一定的进入壁垒。客户资源的优势有助于公司制定更加合理的采购、生产和销售计划，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综合效益。

### 6、技术优势

南京工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作为国内木结构技术领域领先院校，在木结构领域享有较高声誉。目前，中意森科与南工大土木工程学院合作，由南京工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能够保证现有胶合木梁产品技术和质量的稳

定性。同时，作为木结构领域研究的最前沿，能够确保将最新的技术应用到公司目前胶合木梁产品的生产中。强力的技术合作，确保公司产品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 （三）竞争劣势

#### 1、资金劣势

公司自成立至今，资金来源主要是企业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目前公司处于快速扩张期，资金需求量较大。融资渠道的单一，影响公司的快速发展。

#### 2、经营管理能力尚需提高

随着公司产能扩张，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管理机构等都将逐步扩大，相对应的公司经营活动、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亦将趋于复杂。公司现有经营管理体制、人才储备已难以满足未来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尚需进一步提高。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有限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一系列职权。

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各项职权。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主持、审议程序、表决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会议记录均正常签署，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均归档保存完整。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

####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并制定公司的经营投资方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目前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

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已经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主持、审议程序、表决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公司通过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决定，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

###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监事 1 名，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已经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程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1 次监事会。

### （四）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三会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 1、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合法履行其股东权益和在公司治理、董事会重大决策方面的作用。随着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完善、健全，公司会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为投资者创造各种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条件，充分保障其合法权益。

#### 2、三会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公司重视充分调动职工监事的积极作用，发挥其应有作用，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主要表现在：（1）在董事会决定企业发展重大问题等方面发挥参与维护作用。（2）在企业实施董事会决议方面发挥桥梁纽带作用。（3）在形成企业自我约束机制等方面发挥监督协调作用。（4）在合同的履约、协调劳动关系、调解劳动争议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发挥监督协调作用。

上述机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0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上全体

董事充分讨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并形成了《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 （一）董事会关于股东权利保护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筹资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为全体股东提供合法的保护，切实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 1、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设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法定信息披露、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股利分配、重大合同、企业文化建设等；第七条规定：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股东大会、邮寄材料、现场参观、电话咨询等。

#### 2、纠纷解决机制建设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 3、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建设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规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得参与投票表决和清点表决票，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

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第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披露文件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 4、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

《公司章程》第八章第一节规定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1)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应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上述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2) 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 (三) 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目前的不足应该是在实践中践行这些规定，但这需要经过一定时期的实践检验，在此期间，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制度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本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

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 （一）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2014年6月23日，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棣住建罚决字[2014]第0603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公司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建设，决定对公司给予罚款78,212.7元。公司已缴纳上述罚款。

2014年9月23日，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棣建罚决字]2014]第3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公司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建设，决定对公司给予罚款285,072元。公司已缴纳上述罚款。

2015年9月25日，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行政处罚情况说明》：公司部分房产已办理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并取得了房产证，职能部门不再就该项目给予补办施工许可证。木梁车间因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尚无法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主管部门认为上述情况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不存在其他合规经营方面的重大问题和法律风险；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案件的情况。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是否存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及一期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未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二年及一期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个人不

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 四、公司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在业务经营上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且公司现有经营模式运行具有持续性、稳定性。公司在经营中与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均不存在实质意义上的同业竞争关系。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正在积极依法办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权属变更不存在法律障碍。此外，自有限公司设立至今历次增资及变更为股份公司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以任何形式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财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独立运营资金，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且上述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木材、板材、木塑、集成材、非结构集成材、承重性集成材、木窗、木梁、木制别墅、木制胶合组件、定向刨花板的生产、销售；木材、木塑、纸浆购销；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集成材制品、指接条以及成品实木窗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实际未开展经营范围中“木材、板材、木塑、承重性集成材、木梁、木制别墅、木制胶合组件、定向刨花板”的生产、销售。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欧亚集团、实际控制人丁振颜除控制本公司外，还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公司，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主营业务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
----	------	-----------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
1	欧亚集团	投资控股
2	阳信欧亚	木制家具
3	欧亚制漆	水性漆
4	欧亚森林	原木采伐、板材加工
5	远东森工	投资控股
6	美国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家具销售
7	黄河集团实业（俄罗斯）有限公司	板材加工
8	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9	俄罗斯捷润有限公司	未经营
10	（俄罗斯）天源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板材加工
11	阳信县鹏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
12	远东控股	投资控股
13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投资控股
14	美国 YX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上表中板材加工行业为公司所在单板加工行业的上游行业。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未从事与公司集成材、木窗生产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绿嘉股份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问题；

2、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从事直接或间接与绿嘉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3、不会利用股东身份（职务）作出任何不利于绿嘉股份及其股东利益的交易或安排；

4、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可能对绿嘉股份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业务及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利用现有社会及客户资源阻碍或限制绿嘉股份的独立发展；对外散布不利于绿嘉股份的消息或信息；利用本人的股东身份（职务）施加影响，造成绿嘉股份高管、研发、技术等核心部门工作人员异常变更；

5、不会利用知悉或获取的绿嘉股份信息直接或间接实施任何可能损害绿嘉股份的其他竞争行为；

6、本承诺可视为对绿嘉股份、绿嘉股份全体及每一位股东分别作出的承诺，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述各方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有关各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7、本人（公司）在持有绿嘉股份 5% 以上股份期间（担任绿嘉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欧亚集团		246,257,683.12	325,830,234.7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傅连刚	24,800.00		
其他应收款	张金杰	22,000.00	22,000.00	
其他应付款	丁振颜	672,627.00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阳信 方正房地 产开发有 限公司		2,400,383.10	2,400,383.10
其他应付款	欧亚集团	12,832,411.21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短期拆借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今后避免发生占用绿嘉股份资金的情形，尽可能的避免、减少其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

行交易，确保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 七、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未建立严格的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对外担保未履行相应决策程序。2015年10月2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担保予以追认。

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事项的具体程序，并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的依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未发生新的对外担保。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存在四笔为第三方及关联方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主债权到期日
无棣欧亚	5,000,000.00	2014-12-01	2015-11-24
无棣欧亚	30,000,000.00	2015-03-19	2018-03-18
无棣欧亚	9,600,000.00	2015-06-16	2016-06-14
山东省阳信县中亚商贸有限公司	16,500,000.00	2015-08-11	2016-08-10
<b>合计</b>	<b>61,100,000.00</b>	-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对外担保已解除3110万元，尚有3000万元对外担保未解除，针对以上担保，2016年1月，绿嘉股份、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和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约定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为绿嘉股份提供反担保。同时，公司已出具承诺，上述对外担保到期后，公司将不再发生新的对外担保。

## （二）委托理财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宜。目前，公司制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建立完善了委托理财方面的制度。

##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未建立严格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2015年10月2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予以追认。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确保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购买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的远东控股股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傅连刚	董事长	—	—
吴秋兰	董事	23,444,000	9.78
丁红梅	董事	—	—
李建	董事	21,099,600	8.80
张金杰	董事、总经理	—	—
杨德香	财务总监	—	—
丁世华	监事会主席	—	—

王来民	监 事	—	—
张俊霞	监 事	—	—
赵加忠	董事会秘书	—	—
合计		44, 543, 600	18. 58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丁红梅与李建系表兄妹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及承诺

公司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傅连刚、吴秋兰，监事丁世华、王来民、张俊霞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他董事、监事均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避免同业竞争，遵循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对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规性的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出具了相关《声明与承诺》，内容包括：关于任职资格的承诺、关于竞业禁止及对外投资事项的声明与承诺、关于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的声明、关于个人债权、债务的声明、关于任职情况的声明、关于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的声明等。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有关合同履行正常。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兼职情况	与公司的关系
傅连刚	董事长	—	—
吴秋兰	董 事	—	—

丁红梅	董 事	远东森工董事、董事会秘书	公司参股公司远东控股控制的公司
李建	董 事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山东阳信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张金杰	董事、总经理	—	—
杨德香	财务总监	—	—
丁世华	监事会主席	—	—
王来民	监 事	—	—
张俊霞	监 事	—	—
赵加忠	董事会秘书	—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对外投资情况	与公司的关系
傅连刚	董事长	—	—
吴秋兰	董 事	—	—
丁红梅	董 事	—	—
李建	董 事	持有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持有山东阳信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张金杰	董事、总经理	—	—
杨德香	财务总监	—	—

丁世华	监事会主席	-	-
王来民	监 事	-	-
张俊霞	监 事	-	-
赵加忠	董事会秘书	-	-

## 1、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住所	滨州市无棣县开发五路以东、205 国道以北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1#厂房 101
法定代表人	李建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木窗、木梁、木制别墅加工、批发、零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2 日
注册号	371623200021956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建	600	60	货币

陈少杰	400	40	货币
合 计	1000	100	

## 2、山东阳信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阳信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滨州市阳信县幸福一路2号
法定代表人	李建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 年 03 月 17 日
注册号	371622200000217
股东及持股情况	李建持股 100%

除已披露内容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或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

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亦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绿嘉有限未设立董事会，由傅连刚担任执行董事。

201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傅连刚、吴秋兰、丁红梅、李建、张金杰五人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魏清明担任公司监事。

2015年9月8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张俊霞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丁世华、王来民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由傅连刚担任经理。

201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金杰为公司总经理。2015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赵加忠为公

司董事会秘书，杨德香为股份公司财务总监。

经主办券商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皆属于公司为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各项决策的执行力所采取的正常的人员变动举措，且上述人员变动不但未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而且对公司建立更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起到了积极作用。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和信审字[2015]第 0007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最近两年无可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575,034.21	11,532,750.58	121,169.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50,000.00		
应收账款	8,849,622.48	1,120,591.87	408,634.06
预付款项	1,549,252.49	1,312,682.36	959,690.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4,471.10	247,341,394.62	327,448,210.25
存货	4,219,602.61	22,212,414.85	17,022,932.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8,972.77	11,026,682.43	11,130,868.28
流动资产合计	84,736,955.66	294,546,516.71	357,091,504.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785,105.36	51,169,917.82	37,516,438.44
在建工程	1,210,115.64	66,527,625.94	63,242,721.7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204,423.48	53,138,841.48	47,353,538.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478,96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910.38	76,586.78	42,455.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1,364.03	956,133.54	8,654,492.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414,880.88	171,869,105.56	156,809,646.71
资产总计	515,151,836.54	466,415,622.27	513,901,151.17

##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0	2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000,000.00	11,000,000.00	-
应付账款	13,940,204.30	15,065,691.91	8,564,153.51
预收款项	500,040.97	937,574.70	57,942.52
应付职工薪酬	1,648,907.61	1,750,764.46	841,145.80
应交税费	6,784,810.97	2,856,984.84	1,063,042.57
应付利息	284,179.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022,447.60	2,944,323.90	8,503,194.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500,000.00	87,500,000.00	8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4,680,590.62	145,055,339.81	106,529,478.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875,000.00	87,500,000.00	17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75,000.00	87,500,000.00	175,000,000.00
负债合计	266,555,590.62	232,555,339.81	281,529,478.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9,768,200.00	234,440,000.00	234,4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69,056.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958,989.39	-579,717.54	-2,068,327.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596,245.92	233,860,282.46	232,371,672.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5,151,836.54	466,415,622.27	513,901,151.17

##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73,084,013.21	12,146,630.23	3,735,163.41
减：营业成本	59,187,021.08	10,945,058.39	3,374,639.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2,264.84	267,362.20	339,193.92
销售费用	348,686.88	583,679.22	413,073.84
管理费用	5,436,511.30	4,955,133.53	3,471,568.51
财务费用	1,768,914.19	-465,055.47	-4,616,914.92
资产减值损失	193,294.39	136,525.55	109,821.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87,320.53	-4,276,073.19	643,781.27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03	6,100,000.00	0.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9,872.25	363,284.70	3,130.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67,448.31	1,460,642.11	640,650.46
减：所得税费用	1,431,484.85	-27,967.88	-21,955.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0	0.006	0.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0	0.006	0.003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125,805.85	13,708,090.33	3,997,942.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764.70	130,112.17	21,442.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5,42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67,992.58	13,838,202.50	4,019,385.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516,974.58	12,993,703.42	22,582,287.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0,399.31	2,455,957.15	2,246,47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703.77	376,515.40	489,29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1,674.63	1,418,804.73	524,25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87,752.29	17,244,980.70	25,842,318.0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8,780,240.29	-3,406,778.20	-21,822,932.8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5,938.88	12,832,203.93	21,232,896.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938.88	12,832,203.93	21,232,896.3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875,938.88	-12,832,203.93	-21,232,896.3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2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55,298.58	102,681,854.88	153,599,491.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355,298.58	125,681,854.88	153,599,491.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625,000.00	87,500,000.00	9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92,316.36	21,515,429.60	24,567,196.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17,316.36	109,015,429.60	124,067,196.83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8,362,017.78	16,666,425.28	29,532,294.7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5,861.66	-5,569.6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57,716.37	411,581.49	-13,529,104.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750.58	121,169.09	13,650,273.2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5,034.21	532,750.58	121,169.09

(四)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15 年 1-10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4,440,000.00									-579,717.54	233,860,28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4,440,000.00									-579,717.54	233,860,28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28,200.00				4,869,056.53					4,735,963.46	14,735,963.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35,963.46	4,735,963.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28,200.00				4,671,800.00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28,200.00				4,671,800.00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7,256.53					-197,256.5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97,256.53					-197,256.5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768,200.00				4,869,056.53					3,958,989.39	248,596,245.92

2、2014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4,440,000.00									-2,068,327.53	232,371,67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4,440,000.00									-2,068,327.53	232,371,67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8,609.99	1,488,609.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8,609.99	1,488,609.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4,440,000.00									-579,717.54	233,860,282.46

3、2013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4,440,000.00									-2,730,933.38	231,709,06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4,440,000.00									-2,730,933.38	231,709,06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662,605.85	662,60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2,605.85	662,605.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4,440,000.00									-2,068,327.53	232,371,672.47

###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

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

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

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以后，管理层认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发生减值的，不计

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关联组合	母公司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 2：账龄组合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及母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关联组合	不计提
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 （十二）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

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

资损失。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十六）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八）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

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九）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

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

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

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四）收入

###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

量。

本公司销售集成材制品、指接条以及成品实木窗等产品，以约定的产品销售单价乘以实际收货数量作为收入金额，以货物的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二十五）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

政府补助。

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处理。

##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时。

##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

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七) 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

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八）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本期和上期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四、最近二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元）	515,151,836.54	466,415,622.27	513,901,151.1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48,596,245.92	233,860,282.46	232,371,672.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248,596,245.92	233,860,282.46	232,371,672.47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0	0.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0	0.99
资产负债率（%）	51.74	49.86	54.78
流动比率（倍）	0.35	2.03	3.35
速动比率（倍）	0.33	1.88	3.19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73,084,013.21	12,146,630.23	3,735,163.41
净利润（元）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019,403.90	-5,957,295.54	-3,956,802.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019,403.90	-5,957,295.54	-3,956,802.01
毛利率（%）	19.02	9.89	9.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0.6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1	-2.56	-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0	0.0063	0.0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0	0.0063	0.002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3.91	15.09	17.37
存货周转率（次）	4.48	0.56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80,240.29	-3,406,778.20	-21,822,932.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78	-0.015	-0.093

注：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期末股份总数进行平均计算；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 五、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 （一）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1.74	49.86	54.78
流动比率（倍）	0.35	2.03	3.35
速动比率（倍）	0.33	1.88	3.1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4.78%、49.86%、51.74%，波动幅度小。公司的负债主要是银行贷款，存在被关联方大量拆借的情况。目前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对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截至报告期末，被拆借的资金已全部清理。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呈现下降趋势。其中，2014年新增短期银行借款2,300.00万元、应付票据3,400.00万元、应付账款650.15万元，造成流动负债增加了3,852.59万元，而同期流动资产减少了6,254.50万元，是当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了整合供应渠道，2015年公司购置了2.62亿元长期股权投资，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进一步大幅下降。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3,800.00 万元，应付票据余额 8,200.00 万元（已在银行存放承兑保证金 5450.00 万元，实际缺口 2,75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8,750.00 万元，公司的短期偿债风险较大。

为保障正常运营，公司通过及时催收货款、控制库存等多种措施回收资金、提高流转效率，存货周转率已成倍上升。公司 2015 年 1-10 月份取得营业收入 7,308.40 万元，比 2014 年度增长了 501.68%；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612.58 万元，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从 2014 年度的净流出变为净流入 1,878.02 万元，公司生产经营取得的收入及现金净流量均持续大幅增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的下降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保证及时偿还借款，母公司及关联企业给予了资金支持，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银行贷款均按期偿还，未出现违约情况。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及母公司欧亚集团承诺，若公司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欧亚集团、丁振颜同意以其资产优先提供代偿。

## （二）营运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91	15.09	17.37
存货周转率（次）	4.48	0.56	0.39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7.37、15.09 和 13.91，应收账款总体周转效率较高，与公司收入成倍增长的业绩相适应。2014 年度收款周期 24 天，保持了较高的回款效率。2015 年由于收入增长迅速，账期延长，周转率略有下降。

### 2、存货周转率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39、0.56、4.48。公司自 2013 年开始投产，处于开拓市场的初级阶段，收入较低，因此周

转率不高，2015年1-10月份取得了相当于2014年的6倍的收入，存货周转率有了明显提高。报告期内存货管理有效，存货周转率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随着收入的快速增长，存货周转率将进一步提高。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水平及其变动，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所处发展阶段，与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无重大异常情况。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合理规划，加强管理，以提高整体运营效率。

### （三）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19.02%	9.89%	9.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0.6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	-2.56%	-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00	0.0063	0.0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54	-0.0254	-0.0169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份毛利率分别为9.65%、9.89%、19.02%，整体毛利率呈上升趋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2015年1-10月份销售毛利率由2014年的9.89%增长到19.02%，主要是由于：①集成材的销量比2014年增长了3.4倍，单位成本降低，毛利率上升至15.17%；②增加了利润较高的成品窗的生产销售，该产品毛利39.84%，共取得收入1,282.05万元，大幅提升了公司整体毛利率。

公司尚在起步阶段，随着产能逐步释放，整体毛利率水平仍有提升空间。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份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29%、0.64%、1.97%。公司2013年3月份才开始取得收入，产销量较小，因此收益率低，随着收入快速增长，收益率呈现大幅提高的趋势。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71%、-2.56%、2.51%，2013年、2014年公司分别确认了461.94万元、744.59万元的非经常性收益净额，对当期

净利润影响较大，2015年1-10月非经常性收益大幅减少为-128.34万元，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明显减小。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028元、0.0063元和0.02元，其特点及波动原因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相同。

整体而言，公司从2013年开始投产运营，尚处于起步阶段，产销量尚未达到预计状态，整体收益率较低，但盈利能力增长迅速。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0,240.29	-3,406,778.20	-21,822,93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938.88	-12,832,203.93	-21,232,896.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2,017.78	16,666,425.28	29,532,294.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7,716.37	411,581.49	-13,529,104.17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822,932.83元、-3,406,778.20元、18,780,240.29元，增长明显。公司2013年开始投产，当年采购了较多的原材料，收入较少，导致现金流为净流出，随着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现金流迅速攀升，2015年1-10月实现了净流入。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净流出，流出量逐年大幅收窄。主要是公司2013年、2014年因购买机器设备、建设厂房而支出了较多资金，2015年1-10月份设备建设基本到位，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为-87.59万元。

为满足公司生产车间建设、设备采购的资金需求，公司通过借款筹措资金，2013、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均为净流入，2015年建设基本完成，当期的筹资活动以优先偿还债务为主，现金流表现为净流出。

总体来看，公司的现金流量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随着公司业务的不

断拓展，公司将进一步通过扩大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提升市场份额，努力实现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优化内部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削减不必要的现金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73,084,013.21	12,146,630.23	3,735,163.41
净利润（元）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019,403.90	-5,957,295.54	-3,956,80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80,240.29	-3,406,778.20	-21,822,932.83

公司从 2013 年开始投产运营，处于起步阶段，产销量尚未达到预计状态，整体收益率较低，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 66.26 万元、148.86 万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2013 年底、2014 年底的未分配利润分别为-206.83 万元、-57.97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别为 0.99 元、1.00 元。

2013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461.94 万元，主要是收取的资金占用费，201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744.59 万元，主要由 610 万的政府补助、171.53 万元资金占用费以及 36.33 万元罚款支出构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利润分别为-395.68 万元、-595.73 万元。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分别取得营业收入 373.52 万元、1,214.66 万元，销售商品取得的现金分别为 399.79 万元、1,370.80 万元。由于 2013 年开始投产，产销量持续大幅增长，为保障生产需要，公司一直在大量采购原材料，2013 年度、2014 年度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分为 2,258.23 万元、1,299.37 万元，同期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分别为 224.65 万元、245.60 万元，导致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大于流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负值。

为了尽早提高公司盈利能力，2015 年公司积极开发新产品，增加了成品窗和指接条等产品，同时全力拓展销路、带动产能释放，取得了明显成效。2015

年 1-10 月份营业收入 7,308.40 万元，比 2014 年度增长了 501.68%，净利润 473.6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利润 601.94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 1,878.02 万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显著提高。

##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详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2、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集成材	52,872,191.25	72.34%	11,888,168.37	97.87%	3,735,163.41	100.00%
指接条	4,440,647.94	6.08%				
成品窗	12,820,512.82	17.54%				
其他材料	1,550,661.20	2.12%	258,461.86	2.13%		
租赁	1,400,000.00	1.92%				
合计	73,084,013.21	100.00%	12,146,630.23	100.00%	3,735,163.41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材制品以及节能木窗的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集成材及成品窗，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在 2013 年开始投产，当年收入不多，2014 年销路增加，收入大幅增长，比 2013 年度增长 225.20%；2015 年公司进一步拓展销路、释放产能，新增了成品窗和指接条等的生产销售，1-10 月份营业收入比 2014 年度增长了 501.68%。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不存在异常变动，收入的增长及收入构成的变化与公司实际经营现状和市场定位相符。

## 3、营业收入按地区划分

单位：元

地区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国内	72,577,477.34	99.30%	10,700,939.50	88.10%	3,496,911.86	93.62%
国外	506,535.87	0.70%	1,445,690.73	11.90%	238,251.55	6.38%
合计	73,084,013.21	100.00%	12,146,630.23	100.00%	3,735,163.41	100.00%

公司产品以国内市场销售为主，出口产品全部是落叶松集成材，主要是为德国客户定制的产品。

## 4、各类产品的收入、成本、毛利率分类汇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5年1-10月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集成材	52,872,191.25	44,853,612.51	1,375,735.14	15.17%
指接条	4,440,647.94	4,331,031.27	109,616.67	2.47%
成品窗	12,820,512.82	7,712,304.52	5,108,208.30	39.84%
其他材料	1,550,661.20	1,587,444.26	-36,783.06	-2.37%
租赁	1,400,000.00	702,628.52	697,371.38	49.81%
合计	73,084,013.21	59,187,021.08	13,896,992.13	19.02%
2014年度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集成材	11,888,168.37	10,572,479.67	1,315,688.70	11.07%
指接条				
成品窗				
其他材料	258,461.86	372,578.72	-114,116.86	-44.15%
合计	12,146,630.23	10,945,058.39	1,201,571.84	9.89%

2013 年度				
年 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毛 利 率
集成材	3,735,163.41	3,374,639.23	360,524.18	9.65%
指接条				
成品窗				
其他材料				
合计	3,735,163.41	3,374,639.23	360,524.18	9.65%

公司产品整体毛利率变动分析见本节“五、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之“（三）盈利能力分析”

#### （1）集成材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集成材毛利率分别为 9.65%、11.07% 和 15.17%。2014 年集成材销量增长迅速，是 2013 年的 3.18 倍，带动毛利率提高；2015 年销量持续快速增长，单位成本降低，毛利率上升至 15.17%。

#### （2）指接条毛利率分析

指接条属于生产环节中的半成品，2015 年 1-10 月，公司以降低库存为目标，对前期生产过程中部分指标较低的指接条进行了低价处理，因此毛利较低。

#### （3）成品窗毛利率分析

公司生产的成品窗属于中高档产品，生产工艺高，关键零配件选用进口产品，隔音、保温效果显著，售价相对较高，2015 年开始投产以来，销售额已达 1,282.00 万元，毛利 39.84%，是公司未来盈利的主要产品之一。

#### （4）其他材料毛利率分析

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10 月，公司对技术指标较低的原材料进行了处置，分别取得收入 25.8 万元、155 万元，占当期收入的 2.13%、2.12%，属于正常的存货管理，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 (5) 租赁业务毛利率分析

2015年7月8日，公司与中意森科木结构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将部分厂房及设备租赁给中意森科，截至报告期末确认租金收入140万元，相关折旧确认为成本，毛利率49.81%。

### (6) 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项 目	2015年1-10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升达林业	24.76%	16.99%	22.66%
威华股份	8.41%	11.25%	9.05%
绿嘉股份	19.02%	9.89%	9.65%

可比公司选取了与公司业务相对最为接近的升达林业（股票代码002259）、威华股份（股票代码002240）的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概况如下：

升达林业（股票代码002259）主业以家居产业收入构成，业务范围包括：林木种植；木竹材经营加工；生产、加工、批发、销售胶合板、刨花板、定向刨花板、中密度纤维板、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细木工板、实木复合地板、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竹地板、实木地板。

威华股份（股票代码002240）主业为中纤板的生产销售，业务范围包括：人造板、家私、木材、木制品加工、销售，造林工程设计，林木种植。

2013年、2014年公司毛利率与威华股份相近，但低于升达林业，升达林业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地板产品，与公司的产品差异较大。2015年1-10月份公司毛利率大幅增长，超过了威华股份，但与升达林业的差距与2014年相比并未所小，主要是升达林业的毛利率也有较大增长。

## (二) 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营业成本由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制造费用构成，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材料成本	46,983,549.10	79.38%	8,457,515.65	77.27%	2,806,682.68	83.17%
人工成本	4,340,709.80	7.33%	1,080,072.56	9.87%	301,432.54	8.93%
制造费用	7,862,762.18	13.28%	1,407,470.18	12.86%	266,524.01	7.90%
营业成本合计	59,187,021.08	100.00%	10,945,058.39	100.00%	3,374,639.23	100.00%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83.17%、77.27%、79.38%，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所占比重最大，是公司成本的主要影响因素，符合行业特征。报告期内制造费用占比从 7.9% 上升至 13.28%，主要是由于新建厂房、设备陆续投入使用，计入生产成本的折旧增加导致。

成本核算中，直接材料按照领料单的产品类型进行归集，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按生产产品的车间进行归集并分配，产成品与在产品之间按照约当产量法分配材料、人工及制造费用。原材料、产成品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并结转至原材料领料成本、库存商品销售成本。

### (三) 期间费用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金额 (元)	增长率	金额 (元)
营业收入	73,084,013.21	12,146,630.23	225%	3,735,163.41
销售费用	348,686.88	583,679.22	41%	413,073.84
管理费用	5,436,511.30	4,955,133.53	43%	3,471,568.51
财务费用	1,768,914.19	-465,055.47	-90%	-4,616,914.92
销售费用率	0.48%	4.81%	—	11.06%
管理费用率	7.44%	40.79%	—	92.94%
财务费用率	2.42%	-3.83%	—	-123.61%

注：①费用率=该项费用/营业收入；

②增长率=（本年度费用金额-上年度费用金额）/上年度费用金额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呈大幅下降趋势，财务费用呈上升趋势。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份销售费用率分别为11.06%、4.81%、0.48%，管理费用率分别为92.94%、40.79%、7.44%，呈现大幅减少的趋势，与公司的发展状况相适应。报告期初，由于公司处于起步阶段，收入少，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占比过大，随着收入大幅增长，费用率随之下降。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工资、运费等。2014年销售费用比2013年增长41%，是由于业务量迅速增长引起的运输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无形资产摊销、土地税、房产税、折旧费等。2014年管理费用比2013年增长了43%，主要是随着公司新增的土地房产而增加的土地税、房产税以及增加的人员工资。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出借资金，并按不超过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率的150%收取资金占用费，随着拆借款逐期减少，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随之减少，因此财务费用在2013年、2014年为负数（收益），2015年为正数。

####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 （五）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00,000.00	6,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84,757.63	1,715,353.74	4,628,038.67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72.22	-363,284.70	-3,130.8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04,629.85	7,452,069.04	4,624,907.86
减：所得税影响数	421,189.41	-6,163.51	-5,50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83,440.44	7,445,905.53	4,619,407.86
当期净利润	4,735,963.46	1,488,609.99	662,605.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19,403.90	-5,957,295.54	-3,956,802.0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27.10%	369.35%	523.37%

公司 2015 年 1-10 月取得政府补助 40.00 万元，系无棣县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拨付的改制企业专项扶持资金。2014 年取得政府补助 610.00 万元，系根据当地政府招商引资补助政策，公司“木材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按期达到招商引资既定投资规模并投产运行，于 2014 年 11 月经山东无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批复确认，获得该项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全部是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取得的资金占用费净额分别为 4,628,038.67 元、1,715,353.74 元和-2,084,757.63 元。为弥补集团经营资金缺口，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互相拆借资金，满足短期流动资金需求，资金使用方视资金宽裕程度及时归还。利息以日资金发生额为基数，利率不超过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率的 150%，按年统算。随着公司治理逐步规范，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借进行了清理，截至报告期末关联企业占用公司的资金已清理完毕。

2014 年营业外支出 363,284.70 元为行政罚款支出。其中因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建设，2014 年 6 月被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罚款 7,8212.70 元（该许可证已于 2014 年 9 月份取得）；因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建设木梁加工车间、1-12#仓库项目，2014 年 9 月被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罚款 285,072.00 元。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为上述情况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该建筑物未列入拆迁规划。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 2013 年、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了重大影响。随着公司治理逐步规范以及公司产销量的快速增长，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在 2015 年 1-10 月份已减小至-27.10%。未来公司盈利能力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 (六) 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的变化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增长率	金额 (元)	增长率	金额 (元)
营业收入	73,084,013.21	501.68%	12,146,630.23	225.20%	3,735,163.41
毛利率	19.02%		9.89%		9.65%
净利润	4,735,963.46	218.15%	1,488,609.99	124.66%	662,605.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19,403.90	—	-5,957,295.54	—	-3,956,802.01
升达林业毛利率	24.76%		16.99%		22.66%
威华股份毛利率	8.41%		11.25%		9.05%

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了 225.20%，净利润增长了 124.66%，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了 501.68%，净利润增长了 218.15%，净利润的增长幅度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差距较大，主要由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及投资规模导致的，公司注册资本 23,976.82 万元，投资规模大、运营费用多，在 2013 年、2014 年处于起步阶段，收入少，毛利率偏低，取得的毛利分别为 36.05 万元、120.16 万元，不足以覆盖正常运营费用，实际营业利润均为亏损；二是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产生了重大影响，2013 年、2014 年分别取得了 461.94 万元、744.59 万元的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的净利润由盈利变为为亏损。由于 2013 年、2014 年营业利润为亏损，因此净利润的增长率无法体现公司的实际盈利状况。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9.65%、9.89%、19.02%，整体毛利率呈上升趋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其中 2015 年通过发挥规模效益、开发新产品等措施，毛利率大幅提高。与同行

业公司相比，公司的毛利率位于同行业变动幅度范围之内，不存在重大差异。

## （七）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缴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无税收优惠情况。

##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7,518.86	24,406.48	119,067.36
银行存款	57,515.35	508,344.10	2,101.73
其他货币资金	54,500,000.00	11,000,000.00	
合 计	54,575,034.21	11,532,750.58	121,169.09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系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其使用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前受到限制。

####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0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4,050,000.00		

公司应收票据全部为销售商品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

### 3、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日期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2015年10月31日	9,327,739.18	100.00	478,116.70	5.12	8,849,622.48
2014年12月31日	1,179,570.48	100.00	58,978.61	5.00	1,120,591.87
2013年12月31日	430,141.12	100.00	21,507.06	5.00	408,634.06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全部是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10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093,144.34	454,657.22	5.00
1至2年	234,594.84	23,459.48	10.0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9,327,739.18	478,116.70	

续表

账 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179,568.82	58,978.44	5.00
1至2年	1.66	0.17	10.00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 179, 570. 48	58, 978. 61	

续表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0, 141. 12	21, 507. 06	5. 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30, 141. 12	21, 507. 06	

(3) 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庆云鑫运塑木有限公司	6, 681, 122. 00	71. 63	334, 056. 10
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	661, 651. 44	7. 09	33, 082. 57
滨州世旭塑木有限公司	659, 845. 00	7. 07	32, 992. 25
河北奥润顺达窗业有限公司	364, 813. 49	3. 91	18, 240. 67
中意森科木结构有限公司	323, 081. 93	3. 46	16, 154. 10
合 计	8, 690, 513. 86	93. 17	434, 525. 69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河北奥润顺达窗业有限公司	546, 063. 90	46. 29	27, 303. 20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421, 672. 88	35. 75	21, 083. 64
高碑店顺达墨瑟门窗有限公司	211, 717. 87	17. 95	10, 585. 89

山东长城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45.92		2.30
北京德美之窗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1.76		1.59
合 计	1,179,532.33	99.99	58,976.62

续表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高碑店顺达墨瑟门窗有限公司	323,887.39	75.30	16,194.37
河北奥润顺达窗业有限公司	106,251.99	24.70	5,312.60
天津众邦创业建材有限公司	1.46		0.07
北京兰天大诚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0.20		0.01
天津市凯斯特门窗有限公司	0.08		0.01
合 计	430,141.12	100.00	21,507.0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均为公司客户，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收付款项。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30,141.12元、1,179,570.48元、9,327,739.10元，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成倍增长导致。2015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为12.76%，占资产总额比重为1.81%，仍然位于较低水平，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为木门窗、木质家具、集成材的生产、销售企业，主要客户信誉良好。结算政策管理方面，公司销售部、财务部依据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对合同的签订与评审、客户的结算评级进行严格控制。公司报告期内结算政策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结算政策范围一般在60天之内，2013年至2015年10月末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整体在20-26天范围内，应收账款在公司结算政策合理数值内。

公司2013年正式投产以来，主要客户为木门窗、木质家具、集成材的生产、销售企业，除部分老客户根据管理层授权批准账期结算外，对大部分客户结算都是依据合同约定，先收款后发货。截至2015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1年

以内账龄的为9,093,144.34元,占全部余额的97.49%,系对部分老客户经总经理批准账期结算形成。账龄1年以上余额234,594.84元,系公司长期客户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尾款。报告期末,对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款项按5%计提坏账,1-2年应收账款的按余额10%计提了坏账准备;报告期内未发生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公司的坏账政策符合谨慎性要求。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东情况。

#### 4、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余额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92,449.72	70.51	1,307,236.21	99.59
1至2年	451,356.62	29.13	5,446.15	0.41
2至3年	5,446.15	0.35		
3年以上				
合计	1,549,252.49	100.00	1,312,682.36	100.00

续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07,236.21	99.59	790,979.90	82.42
1至2年	5,446.15	0.41	168,710.75	17.58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12,682.36	100.00	959,690.65	100.00

(2) 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预付对象	2015年10月31日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内蒙古凯盛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576,293.47	37.20

满洲里林亿进出口有限公司	372,191.62	24.02
满洲里荣川贸易有限公司	255,068.38	16.4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114,173.94	7.37
Dr. Durjava d.o.o.	79,165.00	5.11
合 计	1,396,892.41	90.17

续表

预付对象	2014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满洲里林亿进出口有限公司	372,191.62	28.35
满洲里荣川贸易有限公司	284,438.38	21.67
满洲里盛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00	15.24
内蒙古英尔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95,182.13	14.87
Dr. Durjava d.o.o.	79,165.00	6.03
合 计	1,130,977.13	86.16

续表

预付对象	2013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满洲里市天旺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715,097.55	74.51
蓝帜（南京）工具有限公司	135,000.00	14.07
无棣县供电局	73,122.35	7.62
宋亚杰	33,710.75	3.51
临朐县吕厘环球工艺机械厂	2,760.00	0.29
合 计	959,690.65	100.00

公司发生的预付账款主要是按照采购合同约定预付的款项。截至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10月31日，预付账款净额分别为959,690.65元、1,312,682.36元、1,549,252.49元，逐期增多，与公司收入成倍增长的实际情况相符。

报告期末，公司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种 类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5,995.90	100.00	21,524.80	8.41	234,471.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55,995.90	100.00	21,524.80	8.41	234,471.10

续表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257,683.12	99.46			246,257,683.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31,080.00	0.54	247,368.50	18.58	1,083,711.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47,588,763.12	100.00	247,368.50	18.58	247,341,394.62

续表

种 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5,830,234.75	99.46			325,830,234.7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6,290.00	0.54	148,314.50	8.40	1,617,975.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7,596,524.75	100.00	148,314.50	8.40	327,448,210.25

2013年末、2014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325,830,234.75元、246,257,683.12元，全部是母公司欧亚集团的拆借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应收欧亚集团款项已全部清理完毕。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照性质分类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款		246,257,683.12	325,830,234.75
保证金	30,000.00	1,200,000.00	1,750,000.00
员工备用金	163,248.00	100,000.00	
押金	1,500.00	1,500.00	1,500.00
其他	61,247.90	29,580.00	14,790.00
合计	255,995.90	247,588,763.12	327,596,524.75

(3) 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或自然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0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待扣个人养老保险	往来款	61,247.90	1年以内、2-3年	23.93	5,280.90
赵金民	备用金	50,000.00	1年以内	19.53	2,500.00
王如云	备用金	30,000.00	1年以内	11.72	1,500.00
山东无棣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土地保金	30,000.00	3-4年	11.72	9,000.00
傅连刚	备用金	24,800.00	1年以内	9.69	1,240.00
合计		196,047.90		76.58	19,520.90

续表

单位或 自然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 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阳信欧亚集团有 限公司	往来款	246,257,683.12	1年以内、1-2 年、2-3年	99.46	
山东无棣经济开 发区财政分局	土地保证金	1,200,000.00	2-3年	0.48	240,000.00
赵金民	备用金	50,000.00	1年以内	0.02	2,500.00
张金杰	备用金	22,000.00	1年以内	0.01	2,200.00
史洪烈	备用金	20,000.00	1年以内	0.01	2,000.00
合 计		247,549,683.12		99.98	246,700.00

续表

单位或 自然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 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阳信欧亚集团有 限公司	往来款	325,830,234.75	1年以内、 1-2年	99.46	
山东无棣经济开 发区财政分局	土地保证金	1,200,000.00	1-2年	0.37	120,000.00
无棣县财政局预 算外资金管理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0.15	25,000.00
满洲里市天旺木 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0.02	2,500.00
毛忠利	押金	1,500.00	1年以内		75.00
合 计		327,581,734.75		100.00	147,575.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27,596,524.75元、247,588,763.12元、255,995.90元，主要是应收母公司欧亚集团的拆借款项，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应收欧亚集团款余额分别为325,830,234.75元、246,257,683.12元。截至报告期末，应收欧亚集团款项已全部清理完毕。

为加强对各部门备用金的管理，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对备用金的适用范围、借用及报销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日常经营过程

中，公司严格按照货币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中，关联方傅连刚、张金杰分别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他应收款系因业务需要支取的备用金。赵金民、王如云欠款为公司员工出差业务借款，截止本回复签署日已全部核销。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收款未及时费用化的问题。

应收母公司欧亚集团往来余额系为解决双方及关联企业的经营资金周转问题，出借给欧亚集团及其指定的关联公司使用，公司与欧亚集团签订借款协议，约定欧亚集团负责向公司偿还全部的借款本金并支付资金占用费，实际使用资金的各关联公司在实际使用资金范围内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互相拆借资金，均按照约定收取资金占用费，利息以日资金发生额为基数，利率不超过同期同类银行贷款的150%，每年末按年统算，根据实际借款、利息支出情况，签订补充协议。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对公司净利润影响金额分别为-2,084,757.63元、1,715,353.74元、4,628,038.67元。

##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92,629.17		2,992,629.17	1,834,696.46		1,834,696.46
库存商品	1,209,142.44		1,209,142.44	20,079,363.13		20,079,363.13
在成品	17,831.00		17,831.00	298,355.26		298,355.26
合 计	4,219,602.61		4,219,602.61	22,212,414.85		22,212,414.85

续表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34,696.46		1,834,696.46	2,099,654.56		2,099,654.56
库存商品	20,079,363.13		20,079,363.13	10,650,399.30		10,650,399.30
在成品	298,355.26		298,355.26	4,272,878.27		4,272,878.27
合计	22,212,414.85		22,212,414.85	17,022,932.13		17,022,932.13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在产品。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7,022,932.13元、22,212,414.85元、4,219,602.61元。

2015年10月31日的存货余额较年初大幅减少的分析：公司自2013年开始投产，供应、生产、销售环节处于磨合阶段，由于销路尚未打开，收入较低，库存持续增加，至2014年存货余额2,221.24万元，主要是完工待售的库存商品2,007.94万元，占存货的90.40%。为压缩库存、减少资金占用，公司确定了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严格控制了产成品库存量。同时随着公司产品逐步得到市场认可，签订的大额销售合同大幅增长，销售收入持续成倍增加，2015年1-10月份取得收入7,308.40万元，比2014年增长了501.68%。2015年10月31日库存商品由2014年末的2,007.94万元下降至120.91万元，存货余额下降至421.96万元。存货与销售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存货	421.96	2,221.24	1,702.29
销售合同 <sup>注</sup>	5,564.10	679.82	132.11
营业收入	7,308.40	1,214.66	373.52

注：销售合同为合同金额100万元以上的大额合同。

公司的存货由集成材、指接条、实木窗等库存商品以及木材、板材等原材料、在产品构成，材质均为实木，保存、使用寿命长，不易腐烂变质。公司投产年限短，截至2015年10月31日的存货库龄均在1年以内。出于安全生产的要求，公司定期组织生产、财务部门对生产车间及仓库的设备、存货进行查验、

盘点，报告期末，存货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制定了较为科学、合理的存货内控和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仓库管理制度；在财务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存货的核算方法；在内控方面，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购货与付款循环、生产循环设计合理，能够有效执行；在经营方面，公司主要根据市场规模、订单情况以及生产能力组织生产。公司制定的一系列存货内控和管理制度，能够满足公司运营对存货管控的需要，保证存货风险降低到可接受水平。

##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1,258,972.77	11,026,682.43	11,130,868.28
合 计	1,258,972.77	11,026,682.43	11,130,868.28

##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远东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262,000,000.00		262,000,000.00
合 计			262,000,000.00		262,000,000.00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对原材料的采购量日益扩大，为整合产业链，保障上游供应，公司决定通过收购远东控股的股权，间接参股木材生产商欧亚森林。

2015 年 10 月 2 日，绿嘉股份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绿嘉股份购买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的远东控股 5,400 万股股权，并聘请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作为远东控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机构。10 月 27 日，绿嘉股份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绿嘉股份以 2.62 亿元价格购买股权。同日，公司分别与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将其持有的远东控股 5400 万股股权以 2.62 亿元转让给绿嘉股份；与欧亚集团、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签订债务抵消协议，公司应付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股权转让款 2.62 亿由欧亚集团代付，欧亚集团应付公司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借款 259,840,168.03 元视为偿还完毕，余款由公司补足。

该项交易完成后，公司拥有远东控股 42.52% 的股权，公司账面确认 262,000,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同时其他应收款减少 259,840,168.03 元，差额 159,831.97 元计入其他应付款。

## 9、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221,595.04	50,237,429.56		104,459,024.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015,577.59	936,359.83		34,951,937.42
机器设备	19,730,889.25	49,301,069.73		69,031,958.98
运输设备	433,547.01			433,547.01
电子设备	41,581.19			41,581.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51,677.22	3,622,242.02		6,673,919.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59,580.26	1,397,032.52		3,456,612.78
机器设备	922,996.58	2,190,479.72		3,113,476.30
运输设备	42,754.58	23,752.42		66,507.00
电子设备	26,345.80	10,977.36		37,323.16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1,169,917.82	50,237,429.56	3,622,242.02	97,785,105.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955,997.33	936,359.83	1,397,032.52	31,495,324.64
机器设备	18,807,892.67	49,301,069.73	2,190,479.72	65,918,482.68
运输设备	390,792.43		23,752.42	367,040.01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电子设备	15,235.39		10,977.36	4,258.03

续表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38,538,055.14	15,683,539.90		54,221,595.0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387,908.74	5,627,668.85		34,015,577.59
机器设备	9,675,018.20	10,055,871.05		19,730,889.25
运输设备	433,547.01			433,547.01
电子设备	41,581.19			41,581.1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1,021,616.70	2,030,060.52		3,051,677.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86,526.90	1,373,053.36		2,059,580.26
机器设备	307,665.42	615,331.16		922,996.58
运输设备	14,251.50	28,503.08		42,754.58
电子设备	13,172.88	13,172.92		26,345.80
<b>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37,516,438.44	15,683,539.90	2,030,060.52	51,169,917.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701,381.84	5,627,668.85	1,373,053.36	31,955,997.33
机器设备	9,367,352.78	10,055,871.05	615,331.16	18,807,892.67
运输设备	419,295.51		28,503.08	390,792.43
电子设备	28,408.31		13,172.92	15,235.39

续表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41,581.19	38,496,473.95		38,538,055.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387,908.74		28,387,908.74
机器设备		9,675,018.20		9,675,018.20
运输设备		433,547.01		433,547.01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41,581.19			41,581.1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1,021,616.70		1,021,616.7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686,526.90		686,526.90
机器设备		307,665.42		307,665.42
运输设备		14,251.50		14,251.50
电子设备		13,172.88		13,172.88
<b>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41,581.19	38,496,473.95	1,021,616.70	37,516,438.4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8,387,908.74	686,526.90	27,701,381.84
机器设备		9,675,018.20	307,665.42	9,367,352.78
运输设备		433,547.01	14,251.50	419,295.51
电子设备	41,581.19		13,172.88	28,408.31

## 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金 额	未取得产权证书的原因
餐厅	1,381,326.59	新建完工, 正在办理
宿舍	3,241,918.28	新建完工, 正在办理
合 计	4,623,244.87	

公司的固定资产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构成。除电子设备外, 其他固定资产都是自2013年初以来新购置(建造)取得, 目前使用状况良好, 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截至2015年10月31日,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暂时闲置、融资租入的情况。

## 报告期内, 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2013年度				
项 目	金 额	用 途	新增产能/面积	地 点
集成材生产设备	9,675,018.20	集成材生产	年产集成材3万立方米	车间

生产车间	15,902,967.04	生产场地	41158.2平方米	厂区
仓库	6,792,324.99	材料、成品储存	8599.08平方米	厂区
办公楼	6,126,163.72	经营办公	911平方米	厂区
运输车辆	433,547.01	物料搬运	—	厂区
合计	38,496,473.95	—	—	—

续表

单位：元

2014年度				
项目	金额	用途	新增产能/面积	地点
集成材生产设备	10,055,871.05	集成材生产	年产集成材5万立方米	车间
餐厅	1,381,326.59	职工就餐	1,144.24平方米	厂区
宿舍楼	3,241,918.28	职工住宿	3,815.28平方米	厂区
厂区围墙及门卫	1,004,423.98	安全防护	—	厂区
合计	15,683,539.90	—	—	—

续表

单位：元

2015年1-10月份				
项目	金额	用途	新增产能/面积	地点
集成材生产设备	4,797,397.59	集成材生产	年产集成材2万立方米	车间
木窗生产设备	9,410,696.99	木窗生产	年产木窗1万平方米	车间
木梁生产设备	79,858,886.27	木梁生产	年产木梁3万立方米	车间
配电站	936,359.83	电力供应	—	厂区
合计	50,237,429.56	—	—	—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新增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其中，房屋建筑物为公司位于滨州市无棣县开发五路东侧、星湖二路南侧

的办公楼、加工车间以及仓库等。机器设备主要为四面刨、拼板机、优选锯等集成材生产设备、木窗生产设备以及胶合木梁生产设备（具体设备明细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10,441.74 万元，新增集成材产能 10 万立方米、木窗产能 1 万立方米、木梁产能 3 万立方米。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持续推动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带动产能释放。由于行业特点，面临较多风险：随着下游木制家具、装饰装修行业的蓬勃发展，会吸引众多企业纷纷拓展木材加工业务，集成材行业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同时人工、物流成本的增加及原材料进出口政策变动导致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的原材料供应造成影响。为此，公司在维护原有行业客户的同时，积极拓展市政桥梁、大型场馆、园林古建等工程木结构领域业务，丰富公司经营业务范围，减少市场竞争的影响。通过参股远东控股，间接参股俄罗斯木材原产地供应商欧亚森林，掌握了上游供应渠道，保障了原材料的正常供给。2015 年 1-10 月份，实现销售收入 7,308.40 万元。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技术、生产优势，不断开发新产品、积极拓展市场，保持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 10、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木梁车间			
设备			
木梁设备			
木梁车间零星工程			
木梁车间消防工程	1,210,115.64		1,210,115.64
合 计	1,210,115.64		1,210,115.64

续表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木梁车间	13,901,041.05		13,901,041.05
宿舍楼			
餐厅			
设备	14,198,995.28		14,198,995.28
木梁设备	35,694,565.75		35,694,565.75
木梁车间零星工程	2,733,023.86		2,733,023.86
合 计	66,527,625.94		66,527,625.94

续表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木梁车间	9,037,166.41		9,037,166.41
宿舍楼	90,070.92		90,070.92
餐厅	529,022.81		529,022.81
设备	17,130,120.08		17,130,120.08
木梁设备	34,410,486.75		34,410,486.75
木梁车间零星工程	2,045,854.81		2,045,854.81
合 计	63,242,721.78		63,242,721.78

## 11、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065,080.24			56,065,080.24
其中： 土地使用权	56,065,080.24			56,065,080.24
二、累计摊销合计：	2,926,238.76	934,418.00		3,860,656.76
其中： 土地使用权	2,926,238.76	934,418.00		3,860,656.76
三、账面价值合计	53,138,841.48		934,418.00	52,204,423.48
其中： 土地使用权	53,138,841.48		934,418.00	52,204,423.48

续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192,836.74	6,872,243.50		56,065,080.24
其中: 土地使用权	49,192,836.74	6,872,243.50		56,065,080.2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39,298.38	1,086,940.38		2,926,238.76
其中: 土地使用权	1,839,298.38	1,086,940.38		2,926,238.76
三、账面价值合计	47,353,538.36	6,872,243.50	1,086,940.38	53,138,841.48
其中: 土地使用权	47,353,538.36	6,872,243.50	1,086,940.38	53,138,841.48

续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192,836.74			49,192,836.74
其中: 土地使用权	49,192,836.74			49,192,836.74
二、累计摊销合计:	855,441.65	983,856.73		1,839,298.38
其中: 土地使用权	983,856.73	983,856.73		1,839,298.38
三、账面价值合计	48,337,395.09		983,856.73	47,353,538.36
其中: 土地使用权	48,337,395.09		983,856.73	47,353,538.36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为根据经营需要购置的土地使用权,现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资产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单位: 元

土地使用权证	发证日期	原 价
棣国用(2011)第11189号	2011-10-31	21,114,391.20
棣国用(2012)第12057号	2012-06-01	28,078,445.54
棣国用(2014)第14058号	2014-04-12	6,872,243.50
合计		56,065,080.24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棣支行、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借款人民币3.5亿元,其中以土地使用权棣国用(2011)第11189号、棣国用(2012)第12057号作抵押,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49,192,836.70元,

该抵押合同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到期。

## 12、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减少额	2015 年 10 月 31 日
木梁车间		16,746,912.59	267,950.60		16,478,961.99
合 计		16,746,912.59	267,950.60		16,478,961.99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在未办理土地证的地块上竣工完成的木梁车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至长期待摊费用列示。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9,641.52	124,910.38	306,347.11	76,586.78	169,821.56	42,455.39
合 计	499,641.52	124,910.38	306,347.11	76,586.78	169,821.56	42,455.39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产生是由于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确定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小于按照税法确定的计税基础，差额属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款	602,627.00	694,461.54	3,952,521.99
设备款	8,737.03	261,672.00	4,701,970.75

合 计	611,364.03	956,133.54	8,654,492.74
-----	------------	------------	--------------

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是暂付工程款、设备款，随着公司建设项目进度，逐期结转核销。

## 15、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499,641.52	306,347.11	169,821.56
存货跌价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 计	499,641.52	306,347.11	169,821.56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无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准备。

## （二）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保证借款	27,000,000.00	12,0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0	23,000,000.00	

短期抵押借款系 2015 年 10 月 19 日向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借款人民币 1,1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5 日，年利率 8.28%，由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提供抵押、吴克俊提供保证。

2014 年 12 月，公司向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借款人民币 1,2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 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7 日，年利率 11.76%，由山东德

克曼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15年6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棣支行借款人民币1,5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6月10日至2016年6月9日，年利率5.61%，由黄河三角洲融鑫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 2、应付票据

(1)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2,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82,000,000.00	11,000,000.00	

报告期内发生的应付票据业务全部是银行承兑汇票，为保证到期兑付，公司在银行存放了承兑保证金，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4,5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54,500,000.00	11,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承兑汇票金额较大，是为了解决资金不足问题，以融资为目的开出的票据。公司此前已到期的汇票均按期兑付，未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

票据融资流程：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该汇票的票面收款单位为某供应商，该汇票开出后交由供应商，由供应商转让给第三方，第三方贴现获得资金后汇入公司，相关手续费、承兑利息由公司承担。

报告期内，公司不规范票据融资的贴现金额及贴现成本等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票据贴现金额	124,000,000.00	35,000,000.00	
其中：不规范票据贴现金额	124,000,000.00	35,000,000.00	
规范票据贴现金额			

票据贴现利息	2,935,378.33	1,203,566.27	
手续费	130,158.56	17,500.00	

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行为分别发生贴现成本 1,221,066.27 元、3,065,536.89 元，占当期利息支出的比例为 5.68%、15.73%，未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 (2) 风险分析及整改措施

该不规范票据融资的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之规定：“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存在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针对报告期内的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发生风险：

①通过建立和完善内控机制等一系列整改措施逐步规范此类行为，今后不再发生该类行为，对尚未兑付的票据足额存入保证金，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规范的应付票据余额 2500 万元整，存入保证金 2500 万元整。

②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中国人民银行滨州市中心支行及各承兑银行出具的票据业务情况说明，“未发现公司、董事或高管存在欺诈行为，未发现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况，未发生违约或纠纷、争议情况，未发生给银行造成损失的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相关票据管理规定，我行不会因此对你公司及相关人员此前的票据行为作出行政处罚。”

③公司控股股东欧亚集团、实际控制人丁振颜承诺，若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导致公司承担任何责任或受到任何处罚，欧亚集团、丁振颜将承担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绿嘉股份追偿，保证绿嘉股份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采购款	11,874,875.08	2,417,636.32	1,226,222.35
工程款	989,340.67	11,007,163.97	6,903,251.16
设备款	1,075,988.55	1,640,891.62	434,680.00
合计	13,940,204.30	15,065,691.91	8,564,153.51

2014、2013 年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工程款，随着公司建设项目结束，应付工程款大幅减少。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13,940,204.30 元，主要是应付材料采购款。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欧亚森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694,450.70	26.50%	是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2,404,054.24	17.25%	是
阳信欧亚木器有限公司	1,178,759.85	8.46%	是
东莞市锦诚机械有限公司	868,298.29	6.23%	否
滨州市全友消防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835,538.46	5.99%	否
合计	5,513,833.86	64.42%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详见本章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 4、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款	500,040.97	937,574.70	57,942.52
合计	500,040.97	937,574.70	57,942.52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名 称	金 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潍坊传世兄弟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98,187.60	19.64%	否
天津市金海天桥工贸有限公司	60,051.64	12.01%	否
北京世纪天宇门窗有限公司	59,380.00	11.88%	否
山东泰义科技有限公司	59,000.00	11.80%	否
石家庄昱泰门窗有限公司	49,998.63	10.00%	否
合 计	326,617.87	65.32%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674,864.46	3,127,114.07	3,263,758.42	1,538,220.11
设定提存计划	75,900.00	34,787.50		110,687.50
合 计	1,750,764.46	3,161,901.57	3,263,758.42	1,648,907.61

续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03,195.80	3,311,679.79	2,440,011.13	1,674,864.46
设定提存计划	37,950.00	37,950.00		75,900.00
合 计	841,145.80	3,349,629.79	2,440,011.13	1,750,764.46

续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0,206.00	2,956,352.95	2,233,363.15	803,195.80
设定提存计划		37,950.00		37,950.00
合 计	80,206.00	2,994,302.95	2,233,363.15	841,145.80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10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3,580.46	3,078,945.57	3,229,928.42	1,492,597.61
(2) 职工福利费		29,920.00	29,920.00	
(3)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040.00	11,935.00		37,975.00
工伤保险费	2,760.00	1,265.00		4,025.00
生育保险费	2,484.00	1,138.50		3,622.50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10.00	3,910.00	
(6) 职工取暖费				
合 计	1,674,864.46	3,127,114.07	3,263,758.42	1,538,220.11

续表

项 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7,553.80	3,284,823.74	2,428,797.08	1,643,580.46
(2) 职工福利费		5,197.45	5,197.45	
(3)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020.00	13,020.00		26,040.00
工伤保险费	1,380.00	1,380.00		2,760.00
生育保险费	1,242.00	1,242.00		2,484.00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16.60	6,016.60	
(6) 职工取暖费				
合 计	803,195.80	3,311,679.79	2,440,011.13	1,674,864.46

续表

项 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206.00	2,891,367.40	2,184,019.60	787,553.80
(2) 职工福利费		48,403.55	48,403.55	
(3)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020.00		13,020.00
工伤保险费		1,380.00		1,380.00

项 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生育保险费		1,242.00		1,242.00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0.00	940.00	
(6) 职工取暖费				
合 计	80,206.00	2,956,352.95	2,233,363.15	803,195.80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71,760.00	32,890.00		104,650.00
失业保险费	4,140.00	1,897.50		6,037.50
合 计	75,900.00	34,787.50		110,687.50

续表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5,880.00	35,880.00		71,760.00
失业保险费	2,070.00	2,070.00		4,140.00
合 计	37,950.00	37,950.00		75,900.00

续表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5,880.00		35,880.00
失业保险费		2,070.00		2,070.00
合 计		37,950.00		37,950.00

公司采取“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付薪方式，至2015年10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1,648,907.61元，存在不及时发放工资的情况。该事项侵犯了职工的正常权益，但一线工人、技术人员及管理团队保持稳定，未出现大量离职现象，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未发生由此导致的劳动纠纷。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全部发放了拖欠的职工薪酬，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347.60	47,029.36	34,986.02
教育附加	38,008.55	28,217.61	20,991.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339.04	18,811.75	13,994.41
企业所得税	1,431,737.63	163.51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2,669.53	9,405.88	6,997.21
印花税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房产税	813,669.77	505,073.44	168,357.81
土地使用税	3,087,398.65	1,267,696.13	76,405.28
个人所得税	5,688.32		1,589.92
营业税	1,266,951.88	940,587.16	699,720.32
合计	6,784,810.97	2,856,984.84	1,063,042.57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对公司财务的会计核算差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调整，补提以前年度土地税、房产税、印花税、营业税及附加税费。上述会计差错产生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会计人员的疏忽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不健全，公司不存在偷逃税款的主观故意。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补缴税费 3,163,856.40 元，滞纳金 198,403.05 元。剩余税金因税务机关未确认，尚无法缴纳。公司正在积极与主管税务机关沟通落实相关的审计调整事项的纳税申报工作，在税务机关依法确认应缴纳税款后，公司将依法缴纳相应税款。公司承诺：公司将积极与税务机关沟通，2016年6月30日前依法缴纳应交税款。

根据《税务行政复议规则》第14条之规定，加收滞纳金属于征税行为，不属于税收处罚。2016年1月21日，无棣县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3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欠缴税款的情况，未因违反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过行政处罚”。

2016年1月11日，无棣县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函件出具日，该公司未受到国税部门的处罚”。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出具承诺：若公司因补提应交税费受到税务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丁振颜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因处罚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拆借款	13,905,038.21	2,700,383.10	2,400,383.10
其他	117,409.39	243,940.80	2,811.20
暂付款			6,100,000.00
合 计	14,022,447.60	2,944,323.90	8,503,194.30

暂付款为2012年6月12日山东无棣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以“拨付绿嘉木塑代付土地补偿款（基金预算支出）”的形式支付给公司的款项，根据无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2014年11月10日出具的《关于对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招商引资项目政策补助的情况说明》，公司于2014年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贴”。

拆借款是公司补充流动资金而暂借的款项，截至2015年10月31日余额13,905,038.21元，其中应付母公司阳信欧亚集团12,832,411.21元。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7,500,000.00	87,500,000.00	87,500,000.00

类别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87,500,000.00	87,500,000.00	87,500,000.00

具体内容见下述“9、长期借款”。

## 9、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4,375,000.00	17,500,000.00	3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棣支行	17,500,000.00	70,000,000.00	140,000,000.00
合计	21,875,000.00	87,500,000.00	175,000,000.00

公司于2011年11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棣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6130001-2011年（无棣）字0104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作为牵头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棣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作为贷款人，贷款额35,000.00万元，用于“木材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借款期限自提款日至2016年11月30日，本金还款方式：从2012年11月30日至2016年11月30日，每隔3个月还本金2,187.5万元（ $2,187.5 \times 16 = 35,000.00$ 万元）。公司以棣国用（2011）第11189号、棣国用（2012）第12057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黄河三角洲融鑫集团有限公司以棣国用（2011）第11119号、11140、11141、11142、11144号土地使用权为我公司提供抵押。

报告期内公司均已正常还款，对偿还期限一年以内的借款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三）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239,768,200.00	234,440,000.00	234,440,000.00
资本公积	4,869,056.53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958,989.39	-579,717.54	-2,068,327.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596,245.92	233,860,282.46	232,371,672.47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的形成及其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2015年9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244,637,256.53元，折合股本239,768,200股，每股面值1元，作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余额4,869,056.53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为利润留存所致。

##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欧亚集团持有公司49.87%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丁振颜先生持有欧亚集团90.2%股份，通过欧亚集团间接控制公司49.87%的股份，能够通过控制欧亚集团对公司实施实际控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2、其他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无棣欧亚	46,888,000	19.56	法人
2	吴秋兰	23,444,000	9.78	自然人
3	吕红民	23,444,000	9.78	自然人
4	李建	21,099,600	8.80	自然人
5	黄河创业	5,328,200	2.22	法人
合 计		120,203,800	50.14	-

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3、公司投资参股的企业

远东控股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参股公司”。

###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 名	职 务
1	傅连刚	董事长
2	吴秋兰	董 事
3	丁红梅	董 事
4	李建	董 事
5	张金杰	董事、总经理
6	杨德香	财务总监
7	丁世华	监事会主席
8	王来民	监 事
9	张俊霞	监 事
10	赵加忠	董事会秘书

### 5、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阳信欧亚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持股 76%
2	欧亚制漆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持股 90%
3	远东控股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4	欧亚森林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5	远东森工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6	美国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7	黄河集团实业（俄罗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8	满洲里欧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持股 60%
9	俄罗斯捷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持股 100%
10	（俄罗斯）天源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11	美国 YX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持股 51%
12	阳信县鹏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持股 30%
13	山东博森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持股 41%
14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持股 100%
15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李建控制的企业，持股 60%
16	山东阳信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李建控制的企业，持股 100%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具体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具体参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关联方的认定和披露符合《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披露全面，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况。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1）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公司按照劳动合同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劳动报酬。

#### （2）采购商品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交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阳信欧亚	材料采购	20,414,737.77	1,295,203.90	7,854,930.19
无棣欧亚	材料采购	123,276.92	779,094.62	1,955,832.45
欧亚制漆	材料采购	24,395.00		361.50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404,054.24		
欧亚森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694,450.70		
小计		26,660,914.63	2,074,298.52	9,811,124.14
阳信欧亚	设备采购			17,854,638.86
合 计		26,660,914.63	2,074,298.52	27,665,763.00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材料主要是木材，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份公司对关联方的材料采购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分别为61.07%、16.65%、85.82%。其中2015年1-10月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阳信欧亚）的采购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50%的情况，对关联方的原材料供应存在依赖。

公司存在大量关联方采购，有其自身发展的内部原因和外部木材行业大环境等多种因素：2013年公司正式投产，处于起步阶段，采购业务尚不成熟，缺乏优质供应渠道；外部供应方面，由于近年我国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对林区

进行禁伐、限伐，至 2017 年全国将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木材供应局势趋紧。通过关联方采购，保障了公司起步阶段原材料的正常供应和采购质量，符合公司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采购价格执行的是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采购与向第三方采购价格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元/立方米

公司名称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	2013 年
阳信欧亚	1795.93-2247.86	1794.87	1794.87-2222.21
无棣欧亚	1418.55-1861.35	1794.87	2136.75
无棣正源木业有限公司	1751.41-2150.32		
欧亚森林	1544.73-2544.19		
山东立方木业科技有限公司	1795.93-2158.36		
满洲里金发贸易有限公司		2064.70-2247.30	
满洲里市天旺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853.23-2469.52	
满洲里金祥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2600.00	2099.92-2780.31
满洲里森源木业有限公司	1418.55		
内蒙古凯盛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767.47		

受市场供求关系、物流成本等因素影响，木材的市场价格波动频繁，公司的采购价格按市场变动形成价格区间，向关联方采购的价格与向其他方同期采购价格保持一致，关联采购业务公允、合理。

为了实现公司对上游供应链的控制，保障原材料供应，目前公司已通过收购远东控股的股权，间接参股木材生产商欧亚森林，未来将实现大部分板材从欧亚森林直接进口，小部分板材从第三方供应商处采购的格局。

设备采购业务 17,854,638.86 元，系公司 2013 年委托阳信欧亚代为进口设备，阳信欧亚按进口价格转售公司，目前设备已投入正常运行。阳信欧亚的产品主要出口，外汇充足，本项采购所需外汇金额较大，为节约购汇成本，委托阳信欧亚代为采购并平价销售给公司。

### (3) 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阳信欧亚	销售货物	4,286,255.11	83,802.22	
无棣欧亚	销售货物		19,318.21	
合计		4,286,255.11	103,120.43	

2014年，公司向阳信欧亚、无棣欧亚销售集成材共计103,120.43元，占当年收入的0.85%；2015年，公司向阳信欧亚木器销售集成材共计4,286,255.11元，占当年收入的5.86%。阳信欧亚、无棣欧亚均为家具生产企业，向公司采购集成材用于家具生产。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执行公允市场价格，销售价格与同期普通客户一致，不存在虚增利润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除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在公司工作的股东的备用金往来款以外，还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欧亚集团		246,257,683.12	325,830,234.75
其他应收款	傅连刚	24,800.00		
其他应收款	张金杰	22,000.00	22,000.00	
其他应付款	丁振颜	672,627.00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阳信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00,383.10	2,400,383.10
其他应付款	欧亚集团	12,832,411.21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傅连刚、张金杰款项为暂借日常业务备用金。根据公司与母公司欧亚集团的协议，为解决双方及关联企业的经营资金周转问题，公司所融资金根据自身经营需要情况可部分有偿但不以营利为目的出借给欧亚集团及

其指定的关联公司使用，欧亚集团负责向公司偿还全部的借款本金并支付资金占用费，实际使用资金的各关联公司在实际使用资金范围内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公司对关联方占用资金进行了清理，截至报告期末，应收欧亚集团款项已全部清理完毕，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事项已消除。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互相拆借资金，均按照约定收取资金占用费，利息以日资金发生额为基数，利率不超过同期同类银行贷款的 150%，按年统算。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10 月份由此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分别为 4,628,038.67 元、1,715,353.73 元、-2,084,757.63 元。

公司实际银行贷款的利率与资金拆借利率比较表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关联方拆借利率	8.20%	8.30%	7.60%
银行贷款利率	7.04%-10.50%	6.60%-12.60%	7.04%-11.76%

## (2) 股权转让

2015 年 10 月 27 日，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鲁铭润评咨字（2015）第 011 号《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的远东森林控股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对远东控股截至 2015 年 10 月 26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远东控股截至 2015 年 10 月 26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62,451.16 万元。

2015 年 10 月 27 日，绿嘉股份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绿嘉股份以 2.62 亿元价格购买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的远东控股 5,400 万股股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015 年 10 月 27 日，远东控股召开股东会，同意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将其持有的 5,400 万股转让给绿嘉股份，其他股东放弃有限购买权。

2015 年 10 月 27 日，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与绿嘉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将其持有的远东控股 5400 万股股权以 2.62 亿元转让给绿嘉股份。

同日，公司与欧亚集团、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签订债务抵消协议，公司应付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股权转让款 2.62 亿由欧亚集团代付，欧亚集团应付公司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借款 259,840,168.03 元视为偿还完毕，余款由公司补足。

### (3) 关联方担保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的担保明细：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借款起始日	担保借款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无棣欧亚	5,000,000.00	2014-12-01	2015-11-24	是
无棣欧亚	30,000,000.00	2015-03-19	2018-03-18	否
无棣欧亚	9,600,000.00	2015-06-16	2016-06-14	已提前还款
合计：	44,600,000.00			

无棣欧亚 2014 年向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借款人民币 500.00 万元，本公司与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设备为无棣欧亚提供抵押担保，最高担保限额 500.00 万元。

无棣欧亚 2015 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棣支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 万元，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棣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无棣欧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担保限额 3,000.00 万元。

无棣欧亚 2015 年向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借款人民币 960.00 万元，本公司与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动产为无棣欧亚提供抵押担保，最高担保限额 960.00 万元。

#### 2) 关联方对本公司的担保情况：

公司 2015 年 10 月 19 日向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借款人民币 1,1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5 日，年利率 10.08%。该项借款由无棣欧亚在 670.00 万的最高担保余额内，以其动产提供质押；本公司在 430.00 万的最高担保余额内，以动产（存货）作质押。

###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关联方购销业务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关联方采购：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对关联方的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981.11 万元、207.43 万元、2,666.09 万元。公司存在大量关联方采购，有其自身发展的内部原因和外部木材行业大环境等多种因素：2013 年公司正式投产，处于起步阶段，采购业务尚不成熟，缺乏优质供应渠道；外部供应方面，由于近年我国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对林区进行禁伐、限伐，至 2017 年全国将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木材供应局势趋紧。通过关联方采购，保障了公司起步阶段原材料的正常供应和采购质量，符合公司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采购价格执行的是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积极拓展供应渠道，目前已通过收购远东控股的股权，间接参股木材生产商俄罗斯欧亚森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现了主要原材料从俄罗斯直接进口，消除了对原采购渠道的依赖。

2) 关联方销售：2014 年，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共计 10.31 万元，占当年收入的 0.85%；2015 年 1-10 月，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共计 428.63 万元，占当期收入的 5.87%。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占比小，执行公允市场价格，销售价格与同期普通客户一致，不存在虚增利润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关联方销售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随着公司内部管理的逐步规范及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将进一步规范、减少关联购销业务，实现规范发展。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为弥补经营资金缺口，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互相拆借资金，按不超过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率的 150% 计算资金占用费。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取得的资金占用费净额分别为 462.81 万元、171.54 万元和 -208.4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2%、117%、-33.80%，对 2013 年、2014

年的经营成果产生了重大影响。

关联方资金拆借的目的是为解决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经营资金周转问题，2013、2014 年主要表现为资金拆出，报告期末为资金借入状态。该业务并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利益，截至报告期末，应收阳信欧亚集团有限公司款项已全部清理完毕，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事项已消除。

### （3）关联方股权转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5 年 10 月，公司以 2.62 亿元收购了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的远东控股 5400 万股股权，股权转让款 2.62 亿由欧亚集团代付，欧亚集团应付公司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借款 259,840,168.03 元视为偿还完毕，余款由公司补足。

该项交易完成后，按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的数据计算，公司的流动比率降低为 0.35，短期偿债压力加大；随着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消除，公司不再向关联方收取资金占用费，将导致 2015 年度财务费用增加。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及母公司欧亚集团承诺，若公司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欧亚集团、丁振颜同意以其资产优先提供代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欧亚集团拆入资金 1283 万元。

根据公司与 Celestial Investment Limited、欧亚集团签订的债务抵销协议，该项交易以应收欧亚集团的借款作为支付对价，消除了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状况。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拥有远东控股 42.52%的股权，公司在国外的主要板材供应商俄罗斯欧亚森林，正是由远东控股控制的木材生产企业。该项股权收购将使公司进一步加强与上游供应商的关系，建立自有供应渠道，逐步降低对原有供应链的依赖。

### （4）关联方担保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棣欧亚互相提供担保，有利于帮助公司及关联企业取得银行贷款，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控股股东欧亚集团、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已作出承诺，如发生公司因为关联方担保导致代偿的情况，阳信欧亚集团有限公司、丁振颜同意以其资产优先

提供代偿。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的规定执行。

##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本公司向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借款人民币 1100 万元，以板材 810 方，评估价值 2,153,603.70、集成材 1430 方，评估价值 12,635,394.20 作抵押。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板材 984.98 方，金额 1,732,015.76 元，集成材 92.92 方，金额 434,454.96 元。该抵押合同于 2016 年 10 月 15 日到期。

2、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棣支行、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借款人民币 3.5 亿元，其中以土地使用权棣国用（2011）第 11189 号、棣国用（2012）第 12057 号作抵押。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49,192,836.70 元，累计摊销为 3,643,035.73 元，净值为 45,549,801.01 元。该抵押合同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到期。

3、本公司以设备作抵押为山东省阳信县中亚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最高 1650 万元的担保，并签订抵押合同。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设备原值为 56,010,137.14 元，累计折旧为 2,573,011.66 元，净值为 53,437,125.48 元。该抵押合同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到期，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担保已解除。

4、本公司以生产厂房作抵押为无棣欧亚木器提供担保 960 万元，并签订抵押合同。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车间厂房屋原值为 28,654,700.30 元，累计折旧为 1,601,622.80 元，净值为 27,053,077.50 元。该抵押合同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到期，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担保已解除。

5、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向山东无棣农村合作银行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本公司以设备作抵押为无棣欧亚木器提供担保 500 万元，并签订抵押合同。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用于抵押的设备原值为 20,059,169.30 元，累计折旧为 1,695,336.88 元，净值为 18,363,832.42 元。该抵押合同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到期，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担保已解除。

6、公司为无棣欧亚木器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 3000 万元连带保证责任，签订保证担保协议，担保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18 日。

## （二）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办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形，明细如下：

出票人	票据类型	金额金额（元）	票据起始日	票据到期日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00	2014.1.2	2014.7.2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00	2014.1.6	2014.7.6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1,000,000.00	2014.11.12	2015.5.12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7,000,000.00	2015.1.15	2015.7.15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0	2015.3.25	2015.9.25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00	2015.4.02	2015.09.30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2015.5.13	2015.11.13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00	2015.6.17	2015.12.17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2015.6.25	2015.12.25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00	2015.6.26	2015.12.24
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00	2015.9.22	2016.3.22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2,500.00 万元，到期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已存入保证金 2500 万元，其他银行承兑汇票均已按期兑付。

##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9月15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公司账面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鲁铭润评报字（2015）第075号《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

项 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值率%
资产总计	53,587.80	56,264.29	4.99
负债总计	29,124.08	29,124.08	
股东权益价值	24,463.73	27,140.21	10.94

本次评估仅作为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的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 and 原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2015年9月10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的《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公司股利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分配股利应坚持以下原则：

(1) 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进行；

(2) 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3) 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3、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4)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应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十三、风险因素

### （一）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落叶松、樟子松板材，目前我国森林有效供给既难以满足国家生态安全需求，也难以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木材需求。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接近 50%，虽然目前公司原材料供应较为稳定，但人工、物流成本的增加及原材料进出口政策变动可能导致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影响。

公司在维持现有供应商合作关系的同时，积极向行业内其他厂商采购。另外，公司通过参股远东控股，间接参股俄罗斯木材原产地供应商欧亚森林。

### （二）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直接下游是木门窗制造行业，间接下游是房地产行业。建筑外窗作为建筑物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需求规模与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相关性较高，而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主要受国家房地产开发投资政策影响。近年来，国家与地方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抑制房地产市场投机的调控措施，房地产新开工、施工、竣工面积可能受到扼制，并传导给上游行业。

公司在维护原有行业客户的同时，积极拓展市政桥梁、大型场馆、园林古建等工程木结构领域业务，丰富公司经营业务范围，减少房地产行业波动的影响。

### （三）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属于木材加工行业，主要原材料中板材为易燃物。公司作为重点防火单位，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设置了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了

专业的防火设施，以加强对原材料储存、运输和使用过程中的安全管理。但基于行业的特殊性，仍存在安全生产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积极落实各项安全制度，并持续监督实施，以尽可能减少安全隐患。公司通过对生产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提高公司员工生产过程中的安全意识及安全事故防范水平，进一步提高预防事故的能力。

#### **（四）部分土地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有 14,532 平方米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其地上建筑物也未办理房产证；位于棣国用（2011）第 11189 号土地上的餐厅和宿舍尚未办理房产证。

2015 年 8 月 30 日，无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房产办理情况说明》，公司拥有的位于棣国用（2011）第 11189 号土地上的房产（食堂、宿舍）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该房产符合建设规划，不存在被查封或权利受到限制的其他情形，截止目前，上述建筑物未被认定为非法建筑，未列入拆迁范围。

2016 年 1 月 13 日，山东无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的情况说明》，说明公司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地上已建成的建筑物归公司所有，截至该说明出具日，该建筑物未列入拆除规划，管委会会在未来六个月内，协助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

2016 年 1 月 14 日，无棣县国土资源局出具《关于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的情况说明》，证明公司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为工业用地，公司不存在违法占地行为，目前该土地使用权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已指派专人负责房产、土地使用权证办理事宜，并积极协调主管部门，补办相关手续。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出具承诺，若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主管部门行使职权等原因，导致公司需要搬迁或因用地问题被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丁振颜将承担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

担相关责任后不向绿嘉股份追偿，保证绿嘉股份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五）对外担保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山东省阳信县中亚商贸有限公司、无棣欧亚银行贷款 6,11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占 2015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 24.58%。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已解除对外担保 3,110.00 万元。目前，上述对外担保未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若被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可能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对于上述未解除的无棣欧亚银行贷款 3000 万元对外担保，公司控股股东欧亚集团、实际控制人丁振颜承诺，如发生公司因为对外担保导致代偿的情况，欧亚集团、丁振颜同意以其资产优先提供代偿。2016 年 1 月，绿嘉股份、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和无棣欧亚签订《反担保合同》，约定无棣县嘉和木业有限公司为绿嘉股份的上述担保提供不可撤销的反担保。同时，公司承诺，上述担保到期后，公司将不再发生新的对外担保。

### （六）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关联方的购销业务，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对关联方的材料采购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分别为 61.07%、16.65%、85.82%。公司 2015 年 1-10 月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阳信欧亚）的采购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况。

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接近 50%，面临进口受限与国内短缺问题。我国已经于 2014 年在黑龙江试点，2017 年底将部署全部停止全国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由于公司关联方阳信欧亚、无棣欧亚为木质家具生产企业，公司为保证原材料供应，从关联方以市场价采购木材。目前公司已通过收购远东控股的部分股权，间接参股木材生产商欧亚森林，实现了大部分板材从俄罗斯直接进口，小部分板材从周边省市县供应商处采购的格局。

**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如果本公司不能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

协议做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则可能对本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制定了相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对关联方原材料采购参照市场价格，避免利益输送，不会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确保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 （七）未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为 17 名员工购买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项社会保险，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其他 113 名员工因已参加新农村保险（新农合、新农保）或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尽管无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未受到劳动主管部门的处罚，但仍不排除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在职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等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振颜承诺，将督促公司尽量完善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发生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因绿嘉股份在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对其予以追缴、补缴、收取滞纳金或处罚；或发生员工因报告期内绿嘉股份未为其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向公司要求补缴、追索相关费用、要求有权机关追究的行政责任或就此提起诉讼、仲裁等情形，丁振颜将承担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绿嘉股份追偿，保证绿嘉股份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八）短期偿债能力较低的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3.35、2.03、0.35，速动比率分别为3.19、1.88、0.33，均呈现下降趋势。2014年新增短期银行借款和应付票据是当年比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整合供应渠道，2015年新增2.62亿元长期股权投资，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进一步大幅下降，短期偿债压力较大。若公司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较低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使得公司面临短期偿债的风险。

为保障正常运营，公司通过及时催收货款、控制库存等多种措施回收资金、提高流转效率，同时母公司及关联企业给予资金支持。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能够及时偿付到期债务，未出现到期债务偿还违约情况。针对公司的银行借款、承兑汇票及对外担保，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及母公司欧亚集团承诺，若公司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欧亚集团、丁振颜同意以其资产优先提供代偿。

### （九）票据融资不规范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了签发融资性票据的方式进行融资，截至2015年10月31日，应付票据余额8,200.00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规范的应付票据余额2,500.00万元。该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的规定。虽然公司未因过往期间该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但仍存在因此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公司已取得各承兑银行出具的票据业务情况说明，以上票据业务未对各承兑银行造成损失，未出现纠纷及风险。2015年10月，公司取得中国人民银行滨州市中心支行出具的《关于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票据业务情况说明》：“2013年至今，山东绿嘉木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办理票据业务过程中，对于已到期票据均已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责任，对于未到期票据均已足额存入了保证金或提供其他担保，未发现公司、董事或高管存在欺诈行为，未发现票据逾

期或欠息情况，未发生违约或纠纷、争议情况，未发生给银行造成损失的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相关票据管理规定，我行不会因此对你公司及相关人员此前的票据行为作出行政处罚”。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公司已通过建立和完善内控机制等一系列整改措施逐步规范此类行为。上述不规范的应付票据余额 2500 万元整，存入保证金 2500 万元整，不存在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欧亚集团、实际控制人丁振颜承诺，若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导致公司承担任何责任或受到任何处罚，欧亚集团、丁振颜将承担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绿嘉股份追偿，保证绿嘉股份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十）应交税费尚未缴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对公司财务的会计核算差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调整，补提以前年度土地税、房产税、印花税、营业税及附加税费共计 416 万元。上述会计差错产生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会计人员的疏忽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不健全，公司不存在偷逃税款的主观故意。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补缴税费 316.39 万元，滞纳金 19.84 万元。剩余税金因税务机关未确认，尚无法缴纳。公司正在积极与主管税务机关沟通落实相关的审计调整事项的纳税申报工作，在税务机关依法确认应缴纳税款后，公司将依法缴纳相应税款。

根据《税务行政复议规则》第 14 条之规定，加收滞纳金属于征税行为，不属于税收处罚。2016 年 1 月 21 日，无棣县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欠缴税款的情况，未因违反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过行政处罚”。

2016 年 1 月 11 日，无棣县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函件出具日，该公司未受到国税部门的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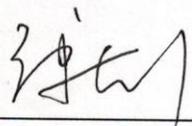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承诺：公司将积极与税务机关沟通，2016 年 6 月 30 日前依法缴纳应交税款。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振颜出具承诺：若公司因补提应交税费受到税务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丁振颜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因处罚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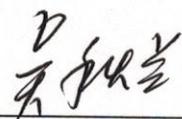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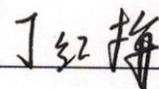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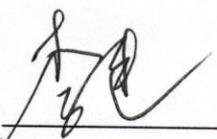
傅连刚



吴秋兰



丁红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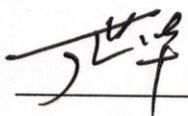


李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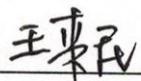


张金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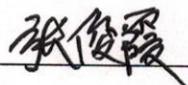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丁世华



王来民



张俊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张金杰



赵加忠



杨德香



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7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史学虎

史学虎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史学虎

史学虎

孙克

孙克

李淑凤

李淑凤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孙名扬

孙名扬



2016年4月7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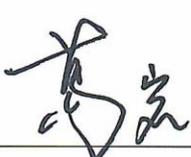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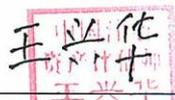


###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葛岩

注册评估师签名：    

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7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